

102 年 1-12 月「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辦理情形

分工小組：全部

下載時間：2014-07-29

四、教育、文化與媒體篇

目標	具體行動措施	相關部會	期程	辦理情形
(一) 積極落實性別平等教育與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之規劃	1. 教育部新設性別平等專責單位應整合、督導、評鑑各項性別平等教育相關之政策與資源，並落實性別主流化之推動。	教育部	短程	■教育部 本部於 102 年度組織調整於「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下設「性別平等教育及學生輔導科」，擔任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教育、文化與媒體組等會議幕僚工作，整合並落實性別平等教育、性別主流化等各項工作之推動。
(一) 積極落實性別平等教育與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之規劃	2. 落實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之內容，就各項實施內容與進程積極推動，並建立檢討、督導與管考機制，以消除性別、階層、族群等面向之偏見與歧視。	教育部	短程－中程	■教育部 本部於 99 年 3 月 8 日公布「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並分為近程（1-2 年）、中程（3-5 年）、遠程（6-10 年）辦理，業已列入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各年度計畫執行，102 年配合中程計畫執行要項，研訂教育部 102 年性別平等教育工作計畫，並由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各分組會議、召集人會議及委員會議 3 層級會議定期檢討、督導與管考。
(一) 積極落實性別平等教育與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之規劃	3. 定期檢視現有教育、文化與媒體相關法令規章，使其符合性別平等精神，並積極落實相關法規內容。	通訊傳播委員會 教育部 文化部	短程	■通訊傳播委員會 一、參照衛星廣播電視法之精神，修訂廣播(電視)事業營運計畫評鑑作業要點以及廣播(電視)事業申請換發執照辦法，要求廣電事業提報其對於性別平權等事項之辦理情形，作為審查評分之參考，期藉此督促無線廣播電視業者在製播節目時重視性別平等相

			關議題；並已完成「廣播(電視)事業營運計畫評鑑作業要點」，於 101 年 12 月提報本會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另「廣播(電視)事業申請換發執照辦法(草案)」，亦於 102 年 4 月 19 日召開公聽會，參考外界意見修訂後於 102 年 6 月 5 日提委員會議審議通過，7 月 9 日完成公告實施。 二、為促進廣播電視節目、廣告內容尊重性別、性傾向差異，消除歧視、偏見、刻板印象，並進而呈現性別多元角色形象、創造友善性別空間，本會特邀請性別領域學者專家及民間團體代表召開諮詢會議，並修訂既有「廣電媒體製播性別議題內容原則」之內容，更名為「廣電媒體製播涉及性別相關內容指導原則」；該指導原則業於 101 年 9 月 20 日通傳內容字第 10148044800 號函廣電業者及相關公（學、協）會參考。 三、於 101 年 12 月底完成現行法律符合 CEDAW 規定檢視作業，並於 102 年 4 月 11 日提報至本會有外部性別議題專家學者參與組成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審議通過後，已送至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審查確認；102 年 1 月至 3 月間，復針對本會法規命令 98 項進行檢視、修正，經提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審議後，認符合 CEDAW 規定，無須修訂，並完成 CEDAW 法規檢視線上系統填報，亦於 102 年 4 月 19 日函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作最後審查確認。另配合依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102 年 5 月 8 日院臺性平字第 1020133951 號及 5 月 10 日院臺性平字第 1020134165 號來函通知，於 102 年 6 月 13 日完成 CEDAW 法規檢視線上系統有關電信法之性別影響評估修訂作業。 四、第 3 階段法規檢視作業，於 102 年 10 月請行政院性平處推薦之專家學者審查本會填報「行政措施」部份，再依審查意見修正，並於 102 年 12 月 3 日將本階段檢視作業結果提請性別平等工
--	--	--	--

			作小組會議確認後送行政院性平處作最後審查。 ■教育部 一、研修「性別平等教育法」，依據各小組會議決議，擬納入研修重點包括：（一）性別平等教育法適用公私立各級學校範圍；（二）有關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第 98 項所列發展多元化處理模式；（三）建議訂定各學制教師每年應參與性別平等教育研習之時數。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已召開修法小組會議共 17 次，其中業於 102 年 10 月 7、14 及 28 日辦理中、北及南區公聽會，以廣納修法意見。103 年 2 月至 3 月間預計召開第 18、第 19 次會議。 二、本部 102 年 1 至 12 月共計有「學位授予法」等 9 個法律案，皆依規定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三、依據 CEDAW 全面檢視法令及行政措施： （一）法律案：家庭教育法第 14 條疑似違反 CEDAW 第 21 號一般性建議第 19 段及第 20 段乙案，經政院性別平等處函送 102 年 3 月 21 日召開 102 年第 1 次 CEDAW 法規檢視專案審查小組會議決議略以：家庭教育法第 14 條違反 CEDAW 第 1 條及第 21 號一般性建議第 19 段及第 20 段。請參照 CEDAW 要求父母無論已婚、未婚、成年或未成年，應負擔相同照顧子女的責任，及避免少女因過早生育對其造不利影響等精神，朝提供更積極服務面向研擬修法。為符合 CEDAW 意旨，爰本部擬具家庭教育法第 14 條修正草案，定明「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結合政府及民間資源，提供民眾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以培養正確之婚姻觀念，促進家庭美滿；必要時，得研訂獎勵措施，鼓勵民眾參加」；該草案業經本部 102 年 10 月 25 日函報行政院審議，行政院並於 102 年 12 月 6 日函送立法院審議。
--	--	--	--

				(二) 命令案：業經於 102 年 3 月 27 日提報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2 年第 1 次會議報告在案，業由相關同仁依會議決議修正後傳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進行下一階段檢視工作。 (三) 行政措施案：業經於 102 年 7 月 5 日提報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備查，並已傳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進行下一階段檢視工作。 ■ 文化部 一、本部業依行政院「性別平等大步走－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計畫」完成各法律案檢視作業，於本(102)年 1 月 18 日提送本部第 1 屆第 2 次性平小組會議審議通過，並於本(102)年 3 月 28 日將檢視結果清冊函復行政院性別平處。 二、另完成各法規命令檢視作業，並於本(102)年 9 月 27 日將檢視結果清冊函復行政院性別平處。 三、本部亦完成檢視及修正行政措施案，於本(102)年 11 月 1 日提送本部第 1 屆第 4 次性平小組會議審議通過，並於本(102)年 12 月 6 日將檢視結果清冊函復行政院性別平處。102 年檢視結果無需修訂之法規。
(一) 積極落實性別平等教育與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之規劃	4. 輔導縣市政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發揮其角色、職責與功能。	教育部	短程	■ 教育部 一、本部每年均透過定期召開之教育局（處）長會議，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加強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發揮其角色、職責與功能。 二、本部每月均定期召開「直轄市、縣（市）政府及本署（國教署）所屬高級中等學校校園性別平等事件督導會議」，輔導各地方政府發揮其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於校園性別事件之諮詢服務功

			能。 三、本部 102 年度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友善校園」性別平等教育工作：102 年度計核定成立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學校 53 校；辦理學校性平會委員專業進修 34 梯次共 5,654 人。 四、本部 102 年度對教育部對各地方政府統合視導，業將「性別平等教育委員運作」列入「性別平等教育」視導項目，視導細項包括： (一)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每三個月應至少開會一次。 (二)督導所屬學校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每學期應至少開會一次。 (三)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研擬地方之性別平等教育年度實施計畫。 (四)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每年應參考所設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所擬各項實施方案編列經費預算。 五、為輔導縣市政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發揮其角色、職責與功能，業於 102 年 11 月 21 至 22 日，以行政委託方式委請台中市政府教育局假西湖度假村辦理「地方政府性別平等教育傳承研討會」，邀請彰化縣、高雄市、臺北市分就其所屬縣市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之行政運作與整合進行經驗分享，計 82 位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性平業務主管、承辦人及學校代表參加。 六、本部 102 年度中央對地方政府一般教育補助款考核項目，業將「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依法每 3 個月至少召開 1 次會議，並督導所屬學校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每學期至少召開 1 次會議，且建立機制督導學校有效調查處理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並提交縣市層級性平會檢討」列入評鑑
--	--	--	---

				評標，作為扣款評核參考。 七、102 年 12 月止，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群辦理提升性平意識相關研習工作坊共 32 場，約 931 人次參與。
(一) 積極落實性別平等教育與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之規劃	5. 強化並落實研發具性別平等意識的職前與在職訓練課程（含師資培育、軍公教、司法、醫事、社福、30 人以上公司行號等）。	勞委會 司法院 衛生福利部 人事行政總處 教育部 經濟部 內政部 國防部	短程－中程	■勞委會 一、勞委會職業訓練局各分區辦理職前(含自辦、委辦、補助)及在職(自辦)職業訓練，已將性別平等納入課程結構必修單元，運用教育部、衛生福利部等相關部會之電子媒體教材於課間播放性別平等影片，102 年度辦理實體課程教學共計 1,739 班次，播放影片共計 1,021 班次。 二、勞委會職業訓練局勞動力發展創新中心性別平等相關課程辦理情形如下： 2 月 21 日本中心辦理「性別主流化」專題演講。3 月 14 日本中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影片-讀書 36 計第 10 集閱讀『法律。履行』」數位學習課程。4 月 10 日本中心辦理「性騷擾防制法宣導-性騷擾與性侵害防治研習班」數位學習課程。5 月 03 日本中心辦理「談性別主流化下之性別平權(含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簡稱 CEDAW)」。 三、勞委會職業訓練局勞動力發展創新中心已委製研發完成 4 小時性別平等數位教材。103 年度將置於數位服務平台，免費提供一般民眾及職業訓練、師資培育、軍公教、司法、醫事、社福等 30 人以上公司行號觀看學習。 ■衛生福利部 一、「醫事人員執業登記及繼續教育辦法」，已將「性別議題」課程納為各繼續教育辦法中之必修課程。目前課程之實施方式為，開課單位依其實務之需求，舉辦性別議題課程，並由「教育部性

			別平等教育全球資訊網」之師資人才庫中聘請講師，且必須經過本署依辦法規定認可之專業學團體，依其訂定之課程審查流程及授課講師資格作審查。 二、訂頒「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社工人員分科分級訓練課程」，以整合中央與地方專業訓練資源，建立系統性專業在職教育訓練制度，。另本(102)年度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臺灣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協會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保護扶助專業人員訓練」課程，並於102年6月26日至28日辦理「家內性侵害個案處遇專題-北區」。 三、102年6月26至28日辦理「家內性侵害個案處遇專題（南區）」課程；於102年4月12日至5月24日辦理家庭暴力被害人心理輔導專業人員培訓計畫第一階段北區、中區及南區課程。 四、102年8月起分北、中、南3區辦理性騷擾防治三法實務工作坊，計有各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性騷擾防治承辦人員、調查或調解委員，包括警政、社政、勞政及教育單位，約220人參訓。 五、托育人員專業訓練有關嬰幼兒發展、嬰幼兒環境規劃及活動設計等內容加入性別平等觀念。 六、102年6月10日函頒「社區保母系統托育人員及托嬰中心專業人員在職研習訓練初階及進階課程實施計畫」已將性別平等意識納入課程，以確保托育品質。截至102年度共計辦理1,869場在職研習課程合計13萬149人次參加。 七、本部於103年度補助護理相關團體辦「基層護理人員繼續教育建構網絡計畫」，已將性別議題課程納入護理人員繼續教育課程。
--	--	--	---

			■人事行政總處 一、為落實各機關辦理性別主流化訓練，充實訓練內容，本總處前於101年8月15日召開性平小組第2次會議，並邀集行政院性平處、教育部及相關專家學者，於101年9月13日修正「各機關公務人員性別主流化訓練計畫」及其附表「性別主流化基礎及進階課程分類表」。 二、人力中心為規劃研發最適行政院中央部會公務人員之性別平等意識在職訓練課程，每年度於擬訂各訓練研習及課程內容前，均召開課程諮詢會議，邀請與研習主題相關之學者專家代表、性平委員、業務相關機關人員、及學員代表出席指導，以期課程規劃內容更符合研習目標、訓練需求及政策方向。102年度性別主流化相關在職訓練課程之規劃，人力中心於101年9月27日召開課程諮詢會議，並依委員意見調整課程規劃與內容。因會中諮詢委員建議制訂各課程之授課綱要，以維持不同講師教學內容之一致性，故人力中心於102年1月25日再次邀請學者專家代表、性平委員、業務相關機關人員、召開「性別主流化相關班期課程綱要諮詢會議」，並於會中確認所有班期課程綱要及實施方式。 三、研習中心歷年擬訂年度訓練計畫前，依據近年性別平等政策推動現況與前一年度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成效評估報告及參訓人員之需求反映，初擬全年將開設班別，再洽請行政院性平委員協助擬訂開設課程。102年度另與行政院性平處、婦權基金會等單位聯繫溝通，研發最適合各級地方公務人員之性別平等意識在職訓練課程。 四、本總處已由培訓考用處、人力中心、研習中心等三單位組成課程研發小組，討論研發訂定性別平等意識的職前與在職訓練課程，並選定以「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之內涵」及「性別影響評估之
--	--	--	--

			採行方法」兩科為標的進行課程教材研發，並分別商請「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及行政院性平會林委員春鳳撰寫，以精進性別平等課程及提升訓練成效。該兩門課程均已於 102 年 6 月 26 日完成教材內容撰寫及審查，現作為本總處及 2 中心性平課程教材。 ■教育部 一、規劃自 102 年 11 月至 103 年 10 月辦理「教育部樂齡教育專業人員培訓-第二期」，並已將性別平等納入培訓課程，參與對象為各樂齡學習中心相關人員，約計 1,000 人參加。 二、於辦理 102 年全國新移民學習中心、樂齡習中心及火炬計畫重點學校-家庭教育種子培訓，融入性別平等意識及多元文化敏感度議題，計 190 人參加（男 73 人，女 117 人）。 三、於 102 年 11 月 15 日舉辦全國新移民學習中心、樂齡習中心及火炬計畫重點學校-家庭教育種子培訓成果觀摩會 1 場次，以「性別平等與家庭教育」為題進行講座，計 188 人(男 70 人，女 118 人)參加。 四、委請新竹市、嘉義市兩縣市承辦 102 年家庭教育計畫融入性別平等議題培訓活動，於 102 年 10 月至 11 月舉辦 4 梯次，計 169 人次(男 20 人次，女 149 人次)參加。 五、本部業鼓勵各校積極開設性別平等相關課程，以強化學生性別平等意識。 六、將「性別教育」課程納入中等學校及國民小學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自 103 學年度實施。 七、本部 102 年度核定東海大學等 5 校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教師增能學分班計 6 班。另 102 年補助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等 6 校辦
--	--	--	---

			理有關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地方教育輔導工作。 八、普通高級中學課程健康與護理學科中心 102 年度辦理性別平等研習如下： (一)種子教師增能研習暨研發工作坊兩場，共 605 位教師參與。 (二)推動全國教師專業成長研習：102 年度共兩梯次六場次，共 579 位教師參與。 九、102 年度持續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友善校園計畫-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研習 93 場次，6,835 人；辦理「友善校園計畫-性別平等教育宣導」401 場次，33,800 人。 ■經濟部 一、部本部 為使本部新進人員(職前)與在職同仁具有正確之性別觀念，本部規劃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計 19 班次： (一)職前訓練課程：於 102 年度「國際經濟商務人員專業訓練班」課程中安排「性別主流化課程」，建立新進人員性別意識。 (二)在職訓練課程：依現職人員職等及對性別意識程度，於 102 年度間安排訓練如下： 1. 辦理「性別主流化基礎研習班」及「性別主流化進階研習班」各 1 班。 2. 於「中階主管養成班」、「高階人員領導班」及「女性領導研習班」規劃不同性別課程，包括性別影響評估、如何促進兩性平衡之公共參與。 3. 開辦「性別預算專題研討班」(含本部工業局推動性別預算經驗分享)。 4. 辦理「性別主流化數位學習課程」(共 12 梯次)，安排「性別主
--	--	--	--

			流化概述」、「性騷擾事件之申訴與處理」、「性別主流化工具概念與實力運用」、「就業反歧視指南」、「外籍配偶與子女」及「性別影響評估」等課程。 二、行政機關 (一)研發相關課程教材 1. 貿易局辦理故宮女性特展「商王武丁與后婦好」導覽課程 1 場、影片「激情過後」及「茉莉人生」欣賞及導讀各 1 場(呂嘉寧老師導讀解說)，共 267 人次參加。 2. 智慧局辦理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計畫初階及中階課程共 32 班次，參訓人數 780 人(女性占 51.925%)。 (二)邀請性別平等之學者專家進行專題演講：郭玲惠教授、陳淑芬護理督導長(北榮)、郭若蘭老師各 1 場。 (三)辦理政策宣導、相關訓練或課程共計 34 場，另鼓勵同仁數位學習。 三、事業機構 (一)規劃性平課程：漢翔公司針對不同職務屬性設計不同性別主流化課程，新進人員 48 班，各級主管、領班/專案經理等 12 班，關懷員 2 班。其他機構亦辦理相關課程及專題演講：中油 31 場、台水 34 場、台電 35 班、台糖 32 場。 (二)規劃線上學習：台電公司於台電網路學院建立性別主流化系列 6 門相關課程，持續新增或與其他機關(構)交換相關課程。另台糖及漢翔公司亦持續進行全員性別數位學習，強化性別平等意識。 ■內政部 一、本部運用性別統計、性別分析及性別影響評估等性別主流化
--	--	--	---

			工具，辦理相關專題演講、影片賞析、研討會等教育訓練課程及活動計 86 項，俾將性別平等意識落實於本部各單位業務執行，並請所屬機關賡續深化其同仁性別平等意識。 二、102 年度各警察機關常年訓練必訓課程，安排「重新建構性別-消除歧視與平等面對多元性別」課程，並聘請黃講師家珍撰寫課程教材，編錄於 102 年警察實務教材內，配發每位員警參考學習。有關性別議題與執法及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計 379 場次，共 5 萬 687 人次(男性 4 萬 6,681 人占 92.10%，女性 4,006 人占 7.90%)。 ■ 國防部 一、102 年本部所屬軍事院校辦理性別平等意識課程如次： (一)102 度性別教育講授課程：「性別與健康」等相關課程 36 小時。 (二)宣導場次：專題演講「性別主流化-心理健康」2 小時人數 720 人、「醫療對性別的決定與介入:一個陰陽人的現身說法」2 小時人數 66 人、「醫學倫理與人文」講座—打造性別平等的醫療照護 1.5 小時人數 18 人、「強化性別主流化教育」，2 場次 1010 人，及年度性別教育宣導場次計 19 場、時數計 38 小時、人數計 2023 人次。 (三)心輔官運利用座談機會，對應屆畢業女學生實施性騷擾發生態樣宣導，計 20 員。 (四)配合心理學課程(計 121 員，男 100 女 21)、各項集會時機及導師座談實施性別意識教育。 二、102 年度監察專精班第 13 期，於 4 月 23 日至 7 月 17 日施訓完畢，結訓學員計 75 員(3 女、72 男)，訓期內邀請李兆環律師講
--	--	--	--

				授「性別事件、性侵害、性騷擾個案程序調查處理實務」6 小時及警察大學林麗珊教授講授「性別主流與兩性關係」6 小時等具性別平等意識之課程，以提升監察幹部本職學能。 三、國軍醫院針對性別平等意識的職前與在職持續教育，共計 16 場次，參加人員 2,286 人次(其中女性 1,439 人次)。 ■ 司法院 1. 有關在職訓練課程 1 節，建議函請法官學院配合辦理。 2. 於 102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10 分至 11 時 10 分假本院 3 樓大禮堂舉辦「性別平權與性別主流化」專題演講，邀請國立成功大學教育研究所饒副教授夢霞擔任講座，參加人數計有本院暨鄰近所屬法院約 106 人參加。
（一）積極落實性別平等教育與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之規劃	6. 落實推動各場域（家庭、學校、職場）及各生命週期（如幼兒、高齡者）之性別平等教育，包括培育具性別意識的教育人員與師資、強化職前或在職訓練、各教育機構性別平等教育之實施與評鑑（如學制內各級學校、學制外社區大學、家庭教育中心、終身學習及特殊教育機構等）。	勞委會 衛生福利部 教育部 內政部 國防部	短程 － 中 程	■ 勞委會 一、為增進性別工作平等法相關業務人員之核心知能，本會定期舉辦「性別工作平等及職場性騷擾防治種子師資培訓研習會」，邀集縣市政府性平及就歧業務主管、性平及就歧委員、事業單位人資主管及女性工會幹部參加，以提昇發生事件時之調查處理與執行能力。102 年度共辦理 2 梯次，計 120 人參加。 二、為加強社會大眾對性別工作平等法相關規定之認識與瞭解，本會每年與各縣市政府辦理「性別工作平等法暨性騷擾防治宣導會」邀請事業單位派員參加研習，提醒雇主遵守法令規定及建立性平觀念，鼓勵雇主营造友善職場。102 年度共辦理 25 場次，計 2,500 人參加。 三、為利社會大眾對性別工作平等的認知、推動宣導與訊息傳遞，本會建置與維護「性別工作平等資訊網」。於 98 年 10 月建

			制完成瀏覽人次統計功能，至 102 年 12 月底止，上網瀏覽共計 528,450 人次。 四、另為使家庭友善措施成為事業單位經營之核心價值與目標，本會已編印企業實施家庭友善措施參考手冊於各縣市辦理宣導會宣導及發送，內容包括企業推動家庭友善措施之步驟和方法，及國內外實施家庭友善措施之範例，相關資料可至本部網站下載參閱。 五、勞委會職業訓練局為協助工作職場推動性別平等概念，所辦職前(含自辦、委辦、補助)職業訓練，已將性別平等納入，辦理實體課程，並運用教育部、衛生福利部等相關部會之電子媒體教材於課間播放性別平等影片；另針對在職勞工之在職訓練課程，皆規劃播放性別平等影片，以強化參訓之在職勞工性別意識。102 年度辦理實體課程教學共計 1,739 班次，播放影片共計 1,021 班次。 六、有關對事業單位辦理性平教育成效之競賽或獎勵機制，勞委會職業訓練局委外辦理職業訓練之單位以訓後就業為目標，每個班次之課程內容施予至多 3 小時之性別平等課程，辦理競賽或獎勵機制未能達到訓後就業之標的，故無法配合辦理。 ■內政部 一、開辦新移民家庭教育宣導課程：101 年 7 月起由本部移民署之 25 個服務站，結合直轄市、縣(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專業師資，藉由家庭教育宣導課程，增進對性別平等、婚姻經營等面之認識，102 年度共辦理 348 場次，計 7,092 人次參加，(男性 2,757 人占 38.87%，女性 4,335 人占 61.13%)；另服務站辦理「新移民法令及福利資源宣導活動」，102 年度參加之外配及陸
--	--	--	---

			配人數計 5,507 人(男性 349 人占 6.34%，女性 5,158 人占 93.66%)；家屬人數計 3,762 人(男性 3,173 人占 84.34%，女性 589 人占 15.66%)；計 9,269 人參加。 二、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進階、高階培訓研習：為培育全國大專校院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訓練，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接受教育部委託於 102 年 8 月 8 至 10 日辦理初階培訓研習，參訓人員 98 人；9 月 26 至 28 日辦理進階培訓研習，參訓人員 97 人；11 月 14 至 16 日辦理高階培訓研習，參訓人員 66 人；合計參訓人員共 261 人。 ■教育部 一、性別平等教育培訓： (一) 鼓勵社區大學開設婦女權益及性平教育課程活動，102 年計已辦理 18 門課程，1,778 人次修課；另辦理 63 場次講座活動，2,731 人次參與。 (二) 業將性別平等教育及家庭暴力防治教育宣導納入本 102 年部補助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家庭教育計畫提要說明。102 年 1-12 月計辦理 207 場次，1 萬 2,557 人次參與(男 4,349 人，女 8,208 人)。 (三) 本部補助各鄉鎮市區樂齡學習中心辦理高齡教育課程及活動，102 年共計辦理 261 場性別平等議題宣導，計 8,406 人參與(男 2,259 人次，女 6,147 人次)。 (四) 鼓勵業務管轄之社教館所於年度終身學習活動中規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研習、講座與教育宣導相關活動。102 年計辦理 40 場次，計 4,628 人參加(男 1,493，女 3,135)。
--	--	--	---

			(五) 本部於 102 年至 103 年度編製「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素養檢核量表」，裨益了解教師進行性別平等教育融入教學工作所具備的相關基本能力與知能情形，並發展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性別平等教育素養檢核機制。 (六) 將「性別教育」課程納入中等學校及國民小學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自 103 學年度實施。 (七) 本部 102 年度核定東海大學等 5 校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教師增能學分班計 6 班。102 年補助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等 6 校辦理有關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地方教育輔導工作。 (八) 本部辦理 102 年度性別主流化研習，計 11 場次，共計 1252 人參加，其中男 378 人、占 30.19%，女 874 人、占 69.81%。另國教署於 102 年 6 月 19、21 日、9 月 17、18 日分別辦理 4 場性別主流化研習，達成率 100%。 二、落實各教育機構性別平等教育之實施與評鑑： (一) 已將性別平等議題納入大學校務評鑑、技專校院評鑑、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高級中等學校評鑑、縣市政府辦理社區大學業務評鑑及本部統合視導地方教育事務之評核項目。 (二) 私立大專校院辦理成效不彰或違反相關規定者，將扣減績效獎助經費；國立學校執行情形可列為下一年度核配校務基金績效型經費計算之參據。 ■ 國防部 一、本部配合教育部辦理大專院校校務評鑑，其中校標項目二：校務治理與經營，要求受評學校落實辦理校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項目三：教學與學習資源，要求學校規劃與設計安全、無性別歧視及無障礙之校園環境，及重視性別平等教育，以及安全、
--	--	--	--

			無障礙校園環境之作法為何？且經教育部委託高教中心評鑑，本部各軍事院校均通過要求，評鑑結果為通過。 二、性別課程及講習成效： (一)本部所屬各軍事校院依其性質、專業領域及師資能量，均確實辦理、開設各項性別議題課程或宣導作為，如「性別平等與生活」、「性別教育」等學分課程。 (2)為強化並落實各單位性別意識，於102年7月17日假國防醫學院辦理年度性別主流化業務相關人員訓練講習。並持續要求各單位於年度內以專班、隨班訓練、專題講演、團體討論、學生社團等方式賡續辦理學校部隊及單位性別主流化訓練。 三、各級軍事院檢及各司令部法務單位於102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對各軍事機關、部隊及學校辦理102年度法治巡迴教育，配合宣導性別工作平等相關法令、性騷擾、性侵害及性別平權等觀念，102年度共計2,401場次，授課人數共計402,601人次。(男440,989人，女34,127人)。 ■衛生福利部 規劃辦理「智能障礙兒童性侵害防治教案研發計畫案」：完成研發兒童、智能障礙者性侵害案件之提升司法認知工具-我們的法庭系列套書共計6冊，印製1000套，並於102年2月完成北、中、南3場次「培力兒童、智能障礙者輔助詢(訊)問人才資源計畫—種子師資培訓實務工作坊」，總計240人參訓。 二、為促進社會大眾對男性施暴者有更多元的認識，進而提供適切的協助，本部101年辦理「親密關係暴力防治社區意識改造計畫」，蒐集了5位曾經因為對家人施暴，經法院裁定接受處遇計畫，在接受專業人員輔導後有正向改變之家庭暴力施暴者的案例
--	--	--	---

				故事，並於 102 年出版「一念之間 轉身就是家」-5 名男士面對家暴逆轉勝的故事，及「一念之轉」紀錄片，為充分應用該素材促進社區推動家庭暴力預防工作，102 年 1 月 14 日至 25 日期間分別於北區、中區、南區及東區辦理「承認與放下-家暴施暴者改變的心路歷程宣導活動」計 8 場次，計有 836 人次參加，並已發放出版書籍 1,058 本。 三、辦理「2013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人員實務訓練暨培育計畫-實習生擴大培訓營隊」：為提供並激勵學生對保護性業務有更正面的認識，激發其學生對保護性業務之熱情與使命感，培育專業人才並提升學生投入保護性工作領域之比例，本部業於 102 年 7 月 1 日至 4 日辦理為期 4 天全國家暴及性侵害防治業務暑期實習生培訓營隊，本次營隊參與學員來自全國公部門及民間團體之暑期實習生計 70 名。 四、辦理「同志親密關係暴力預防推廣計畫」，針對第一線人員推廣教育課程辦理 8 場次，計 420 人參加 五、102 年辦理「智能障礙兒童性侵害防治教案推廣計畫案」共 4 場次推廣培訓課程，培訓學校及相關機關人員於辦理智能障礙者性侵害防治教育時，使用該防治教案，以加強身心障礙者對性騷擾及性侵害之敏感度，提升其辨識危險情境和自我保護能力，計 360 人參訓。 六、辦理「推動性騷擾防治工作專業發展計畫」，計 3 場性騷擾防治三法實務工作坊，計 220 人次參加。
（一）積極落實性別平等教育與性別平等教育白	7. 結合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勞工教育、社會教育及家庭教育等管道，推動男性參與性別平等	勞委會 人事行政總處	短程 - 中 程	■ 勞委會 「全民勞教 e 網」提供全國勞工彈性多元、不受時空限制之線上勞動權益學習環境，以及「性別工作平等法」、「就業反歧視自

皮書之規劃	教育工作。	教育部	保指南」、「職場性騷擾之防治」等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學習課程計 19 門，供各界閱讀、應用，102 年網站新增 501,203 瀏覽人次。另辦理「杜絕職場性騷擾」等實體學習活動，積極鼓勵民眾參與學習性別平等概念，7 場次活動計有 311 人參與。 ■人事行政總處 一、100 年及 101 年度各機關男性公務人員參與性別平等相關課程之參與率(男性參訓職員/全體男性職員數)分別為 48.7%及 72.17%，102 年度 1 月至 9 月參與率為 77.84%。 二、男性公務人員參與性別平等主流化相關課程參訓率逐年提高，本總處 103 年度已將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納入政策性訓練必要辦理項目及人事業務績效考核，積極管考，並持續推動公務人員參與性別平等訓練及性別之平衡。 ■教育部 一、本部訂頒「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課程參考大綱」，於大綱主軸「家庭生活管理」之「家庭生活經營與管理」核心內涵，納入分析並反思家庭生活中的性別角色與分工能力指標，鼓勵男性學生學習參與家務與家庭照顧分工的知能。 二、102 年度補助各直轄市、縣(市)辦理「邁向展新家庭教育支持計畫」，為家庭功能不足之家庭辦理家庭教育活動，提供渠等家庭成員邁向學習成長，提升其家庭教育功能，相關課程活動包括父母之間相互合作、照顧分工及建立教養共識等。 三、102 年 5 月 15 日舉行「102 年國際家庭日議題宣導記者會」，今年(2013 年)提出「促進社會融合與代間連結」為主題，並獎勵企業、廠商為員工辦理家庭教育活動、訂定家庭日、
-------	-------	-----	--

				鼓勵家庭共餐、共親職及每日關3機(電視機、手機、電腦)30分鐘等措施，以促進家庭與工作之平衡。
(一)積極落實性別平等教育與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之規劃	8. 強化與提供各種性別弱勢群體(如農漁村婦女、原住民、新移民、受暴婦女、多元性傾向者)性別平等意識能力建構與培力。	衛生福利部 法務部 教育部 原民會 內政部 農委會 客委會	短程 - 中 程	■法務部 一、綜觀世界對於同性伴侶之法律保障，各國立法模式各有不同，有採同性婚姻或同性伴侶之法律規範模式，亦有與我國一般完全未規範者；而亞洲國家則無相關法律規範。本部為廣納各界意見，截至103年3月已舉辦3場次同性伴侶意見交流座談會，邀集不同意見之學者、民間團體、相關機關等與會，表達對於同性婚姻合法化，以及如何立法保障同性伴侶之法律上權益等問題之意見。由於同性伴侶法制化涉及民法有關婚姻、收養、繼承，以及其他如醫療、賦稅等相關法規之規定，所涉及的層面甚為廣泛，因此，藉由持續性的溝通對話再擬定政策是重要政策評估之必要程序。本部後續將再規劃辦理意見座談會，以聽取民意，作為政策研議之參考。 二、為強化對民眾，尤其是婦幼等弱勢團體的法律教育與服務，本部積極督導各檢察機關整合各地法律推廣資源，於本部網站設置「法律推廣人才資料庫」，並彙整各級政府及民間公益團體之法律服務資源，刊載於本部網站，協調各機關團體連結。102年提供各機關學校團體辦理反毒、反暴力、反霸凌、防制性侵害及婦幼保護、預防被害法律宣講及法律推廣活動，總計辦理演講8,236場次，宣導人次男性406,652人、女性281,885人；辦理宣導活動7,540場次。 三、運用本部每月發行之「司法保護電子報」，刊登政府實施「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消除歧見、性別平

			等」及「每個領域都有妳的位置」文宣廣告，致力於各項法規及行政措施之檢討、改進，以保障婦女獲得平等發展機會等訊息，以加強性平議題之宣導，102 年發行宣導之次數為 12 次。 ■教育部 一、本部於 102 年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教育活動中，已要求將「多元文化交流」、「性別平等」及「增進國人同理認識」等議題納入主題規劃，加強宣導，並採鼓勵夫妻、家庭共學之策略辦理。 二、本部 102 年業補助 19 個縣市運用國中、小學之校園閒置空間設置 28 所新移民學習中心，提供外籍配偶及其家人學習空間。並以培力課程、家庭教育活動課程、多元文化學習課程、技能輔導課程、人文藝術特色活動及政策宣導課程等六項為學習內涵。 三、補助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辦理「第 11 屆 Formosa 女兒獎甄選頒獎典禮系列活動」。 四、補助臺灣原住民族文化推廣協會辦理「用愛終止暴力—原住民性別平等劇場教育活動」。 五、補助臺灣關懷社會公益服務協會辦理「有一個男孩叫甜甜—原住民偏遠地區性別平等及性騷擾防治故事屋趣味推廣專案」。 六、補助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大手牽小手—暴力預防教育行動方案」。 七、補助社團法人台灣女性影像學會辦理「2013 年台灣國際女性影展」。 八、補助社團法人華人伴侶與家庭治療協會辦理「協助青少年同志與家庭計畫」。 九、補助臺灣原住民族文化推廣協會辦理「用愛擁抱家—家庭暴
--	--	--	---

			力防制戲劇宣導活動」。 十、補助社團法人台灣原住民基層教師協會辦理「原住民多元性別與家庭電影讀書會」。 ■客委會 一、辦理「推展客家學術文化活動補助計畫」，102 年計補助：新世紀婦女協會等 19 個單位、團體辦理 21 項計畫，鼓勵婦女走出家庭、參與社團，並宣導性別平等概念、進而爭取自身權益。 二、辦理「推動特色文化加值產業發展計畫」，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社團方式，強化及提供客庄多元群體性別平等意識培力；如透過社團法人南投縣生活重建協會、社團法人臺灣農業生技學會「2013 屏東花 YOUNG 祭」等計畫協助民間團體培育客家人才，課程內容亦提供各種性別弱勢團體參與，以強化其生活能力，積極落實性別平等意識。 三、因應強化性別平等意識能力之建構與培力，本會 103 年度核定補助計畫時，即視計畫性質，建議受補助單位將性別平等議題納入相關工作事項中，並要求受補助單位於成果報告書中填寫性別平等觀念之落實情形〔如：辦理研習或活動時，鼓勵女性參與；於「參與人次」欄分別標註男性與女性參與人數，或提供各種性別弱勢群體(如：農漁村婦女、受暴婦女)參與機會，以落實推廣性別平等意識於客家族群〕。 ■農委會 一、102 年規劃輔導 15 家農會辦理農村地區婦女領袖培育及菁英幹部訓練，拓展農村婦女關心農村發展及農村社區議題。截至 102 年 12 月底，共 2,062 人(女性)參與。
--	--	--	---

			二、本會推動農漁村婦女終身學習，加強新住民女性性別意識培力及宣導，並委託婦權基金會辦理鄉村培力工作坊北中南東 4 場次，建立友善農村生活，計 180 人（女性 178 人、佔 99%）參與。 三、本會漁業署輔導辦理家政指導員(種籽教師)性別平等意識專業訓練，分別邀請實踐大學嚴祥鸞教授、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游淑貞主任於台中東勢林場及萬里區漁會講授 2 場次，計有家政指導員約 50 人（女性 46 人、佔 92%）完成基礎專業訓練，培訓成為性別教育人力及資源。 四、本會水土保持局為推動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將性別平等意識納入政策宣導課程之一環，在強化宣導性別平等之概念與意涵，同時激發並強化居民共同參與之意願，截至 102 年 12 月底，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學員數為 130,802 人數，其中女性佔 49%，男女比例幾乎各佔一半。 五、本會林務局部分： (一)針對局內員工性別意識培力，邀請臺北地方法院家事法庭家事調解委員李麗慧專題演講「性別平權」，共計 73 人（女性 46 人、佔 63%）參與。 (二)本會林務局暨所屬機關薦送同仁參加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或其他機關性別平等意識如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研習等課程共 31 人次（女性 22 人、佔 70%）參訓。 (三)本會林務局各所屬機關亦辦理性別主流化相關視聽學習與邀請專家學者就性別平等、性騷擾防治等課程、計 46 場次，2,046 人（女性 890 人、佔 43%）參與。 ■內政部
--	--	--	--

			本部賡續致力於提升新住民之性別平等意識，相關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一、辦理「102 年度外籍配偶人身安全宣導計畫」：為促進外籍配偶認識臺灣有關家庭暴力、性侵害或性騷擾之相關法令規定與求助資源管道，俾利其在臺倘遭遇家庭暴力、性侵害或性騷擾等傷害時，能及早尋求協助，避免暴力傷害持續擴大。本年度賡續透過在臺發行之東南亞語文平面刊物，及以在臺東南亞人士為主要收聽對象之相關廣播頻道，運用東南亞各國語言進行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教育宣導事宜。 二、開辦新移民家庭教育宣導課程：自 101 年 7 月起於本部移民署 25 個服務站，結合各地方政府家庭教育中心專業師資，藉由家庭教育宣導課程，增進對性別平等、婚姻經營、家人相處等面向之認識，102 年度共辦理 348 場次，計 7,092 人次參加，(男性 2,757 人占 38.87%，女性 4,335 人占 61.13%)；另辦理「新移民法令及福利資源宣導活動」，102 年度參加之外配及陸配人數計 5,507 人(男性 349 人占 6.34%，女性 5,158 人占 93.66%)；家屬人數計 3,762 人(男性 3,173 人占 84.34%，女性 589 人占 15.66%)；計 9,269 人參加。 ■原民會 一、部落大學開辦課程有原住民語文教育學程、產業經營學程、社區教育學程、人權教育學程及婦女教育學程等 10 門學程；截至目前，102 年度共補助 15 所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開設總計 663 班，選課人數 11,002 人，男女比例為 24%及 76%，男女人數為 2,685 人及 8,317 人。女性參訓人員人數約為男性之 3.1 倍，顯提供女性之性別平等意識能力及培力。
--	--	--	--

			二、補助新北市等 12 縣市政府辦理原住民族社會教育計畫型活動，並要求各縣市政府務必開設原住民青少年、青少年教育及性別平等教育等課程及活動，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尚有 5 縣市尚未呈報成果，彙整 7 縣市成果已辦理 69 場次，受益人數達 2,903 人次，參加男女學員比例為 37% 及 63%。 三、本會於 102 年陸續辦理培育原住民族族語教師資格之課程，研發教育方案及教材，以開拓多元終身學習管道。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辦理「102 年原住民族語言振興人員研習計畫-族語能力認證合格人員研習班」，結業人數為 68 人，男女人數為 20 及 48 位，男女比例為 29% 及 71%。 四、102 年度於本會 20 個部落圖書資訊站辦理「提昇原住民資訊知識及技能發展訓練」，截至 102 年 12 月底，共計資訊訓練課程開課 74 梯次，開課總時數 1,440 小時。統計實際參訓人數為 886 人，男性共有 258 人次、女性 628 人次，男女比例為 29:71。女性參訓人員人數約為男性之 2.44 倍，顯提供女性之性別平等意識能力及培力。 ■衛生福利部 透過電視、廣播、平面及戶外媒體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觀念教育宣導計 7,634 檔次；另透過網路媒體曝光總計 3,493 萬 5,172 次，以廣宣傳，強化與提供受暴婦女性別平等意識能力建構與培力。 二、為持續推動與深化落實「暴力零容忍」的社區意識，將社區參與的精神繼續向下紮根，本部於 102 年辦理「街坊出招 2 防暴幸福讚」-社區防暴創意競賽活動，為深入基層輔導社區組織或在地民間團體加強針對各種對象辦理各類家庭暴力預防教育推廣活
--	--	--	---

				動，並自主提案參加本年度社區防暴創意競賽活動，於7月至8月間巡迴各地辦理10場次社區培力研習營活動，計有村里鄰長、守望相助隊及社區發展協會、民間團體相關工作者及志工服務隊等共635人次參加。 三、辦理「102年度外籍配偶人身安全宣導計畫」：為促進外籍配偶認識台灣有關家庭暴力、性侵害或性騷擾之相關法令規定與求助資源管道，俾利其在台倘遭遇家庭暴力、性侵害或性騷擾等傷害時，能夠及早尋求協助，避免暴力傷害持續擴大，102年度廣續透過在台發行之東南亞語文平面刊物，及以在台東南亞人士為主要收聽對象之相關廣播頻道，運用東南亞各國語言進行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教育宣導，計露出外語平面廣編搞宣導12次，廣播廣告宣導650檔次。 四、本部積極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各項婦女福利相關宣導與活動，內容主題並包括性別主流化、加強弱勢婦女對性別平等意識能力之建構與培力等，102年度共計補助民間團體93案，計10,202人次受益。
(一)積極落實性別平等教育與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之規劃	9.增加偏遠、原住民族地區性別教育人力與資源，加強地區性的性別統計、性別分析。	教育部 原民會 農委會	短程	■教育部 一、原住民教育人力性別統計及分析 (一)國民小學 97~101學年度「全國國民小學」女性教師約占68.51%至69.62%；「原住民地區」國民小學女性教師約占57.56%至58.97%，顯示「原住民地區」國民小學之教師性別差異較「全國」小。 (二)國民中學 97~101學年度「全國國民中學」女性教師約占67.76%至68.25%；「原住民地區」國民中學女性教師約占58.85%至60.31%，

			顯示「原住民地區」國民中學之教師性別差異較「全國」小。 二、偏遠地區教育人力性別統計及分析以 97~101 學年度全國與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教師數分析如下： （一）國民小學 97~101 學年度「全國國民小學」女性教師約占 68.51%至 69.62 %；「偏遠地區」國民小學女性教師約占 53.35 %至 56.27%，顯示「偏遠地區」國民小學之教師性別差異較「全國」小。 （二）國民中學 97~101 學年度「全國國民中學」女性教師約占 67.76%至 68.25 %；「偏遠地區」國民中學女性教師約占 57.23%至 59.90%，顯示「偏遠地區」國民中學之教師性別差異較「全國」小。 三、依本部獎助性別平等教育碩博士論文及期刊論文要點辦理「獎助性別平等教育碩博士論文及期刊論文」，藉以鼓勵碩、博士生針對性別議題進行研究；102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期間，共計受理博士論文獎助申請 1 件、碩士論文獎助申請 27 件及期刊論文獎助申請 2 件，並規劃辦理審查工作；經於 102 年 12 月 5 日召開複審會議與審閱並衡酌各實質審查委員評分及意見，決議本年度獎助博士論文 1 篇、碩士論文 5 篇及期刊論文 2 篇。 四、本部規劃於 103 年度於原住民分區輔導中心學校辦理教師研習活動，及原住民學生暑期研習時，納入性別平等知能議題。 五、本部預計於 103 年 3 月 31 日至 4 月 2 日委請新北高工辦理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屆時將優先錄取偏遠及原住民族地區報名教師。 ■農委會
--	--	--	---

				一、滾動更新土石流防災專員、林務局所屬工作站員工及林區管理處具原住民身分員工之性別統計。 二、分析農業區域之人口結構、婚姻、就業、教育程度等性別統計資料，作為農業區域發展與城鄉均衡之參考。 三、本會輔導處將於 103 年度規劃辦理農村性別培力進階訓練，並培訓農會指導員或農村婦女擔任種子師資，配合偏遠、原住民族、新移民集中之鄉鎮，加強農村地區性別平等意識能力。 ■原民會 一、為提昇原住民族地區之原住民性別意識與相關資源，除部落大學開辦課程涵蓋原住民語文教育學程、產業經營學程、社區教育學程、人權教育學程及婦女教育學程等學程外；亦透過各縣市政府辦理原住民族社會教育計畫型活動，加強原住民青少年教育及婦女教育等課程及活動。未來將研議規劃於 10 門學程內納入性別意識培力課程。 二、本會辦理 102 年婦女溝通平台部分： （一）本會補助設置之原住民族家庭暨婦女服務中心 102 年 12 月底辦理婦女溝通平台 33 場次，參加人數合計 1,015 人，男女參加人數為女性 825 人及 190 人，男女比例為 18.7%及 81.3%，增加原住民族地區性別教育人力與資源，又因特屬婦女溝通之平台，爰女性人數為多數。 （二）討論議題諸如老人福利與養老、都會區原住民婦女邁向營造幸福家庭、促進原住民婦女就業、多元家庭、婦女心聲交流站、看部落婦女之權益、原住民婦女健康保護及創業機會等。
（一）積極落實性別平等教育與	10. 研議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專業人員認證，孕育性別平等教育專	教育部	短程	■教育部 一、本部訂定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在人才培育上包括「職前培

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之規劃	業人才。			育」、「教育人員任用」、「在職進修」、「人才培育」等事項，積極培育與養成性別平等教育師資人力。 二、依本部 101 年 6 月 18 日性別平等教育法修法小組第 1 次會議決議：將訂定各學制教師每年應參與性別平等教育研習之時數，以推動教師在職進修性別平等教育。 三、有關性別平等教育專業人員認證，現以增訂法源為初步推動方向，爰已納入修法考量。並於本部第 5 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第 9 次委員會議，決議於 103 年度進行「現階段認證制度可行性」之相關研究計畫。
(二) 鼓勵性別平等教育學術研究之發展與教材教法之開發	1. 投注資源鼓勵高等教育性別研究相關系所的教學與研究發展。	國科會 教育部 內政部 國防部	短程 － 中 程	■ 國科會 102 年增列「性平教育研究與教材開發」為重點計畫的徵求主題。核定通過計畫共 3 件：1. 運用網路科技推廣性別平等教育之研究；2. 科技中的女性臉譜：高中公民課程多媒體教材；3. 跨越性別鴻溝：遊戲式英語電子書對不同性別年輕成人產生認知娛樂性、學習意向之建置與驗證。 ■ 教育部 一、本部原補助大學校院辦理跨領域學位(學分)學程要點自 102 年度起停止適用，另於 102 年 10 月 7 日訂頒「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推動課程分流計畫要點」，並自 102 年度起受理各校申請。本計畫目的係引導大學校院培育符合產業實務及學術研究不同需求之多元人才。本計畫要點亦明定申請計畫如屬性別與健康、醫療、照護、婦女研究等領域，納為優先補助對象。各校皆得依其發展特色及學術發展需要，於教學資源合理發展規模下，踴躍提報申請。惟 102 年度尚無學校提出 103 年度性別相關計畫。

			二、本部鼓勵各大專校院成立性別相關研究社群或研究中心，並得進行教材教法研發、提供諮詢服務及資源整合等工作。101 學年度技專校院 3 區區域教學中心業補助教師進行性別教育教材教法研發計 11 案，並補助 1 案成立性別相關研究社群。 ■內政部 為鼓勵性別平等教育學術研究及相關教學發展，本部中央警察大學推動下列作為： 一、性別平等教育教學方面： (一)學員(在職員警)部分：自 102 年度起，將 CEDAW 融入該校推廣教育訓練中心各類受訓班期學員性別平等教育中實施，並就警佐班、消佐班、警正班、特考班、督察班、人事班、移民班等，開設多門性別平等教課程，參訓學員人數計 981 人。 (二)學生部分：自 102 學年度起，將 CEDAW 議題規劃融入碩士班及學士班「性別議題與執法」必修課程中實施；同時於 102 年開設「警察工作與婦幼安全」等共 10 門性別平等議題相關課程，藉以提升學生對性別平等真諦之瞭解。 二、推廣性別平等議題相關系列活動： (一)對機關同仁性別平等培力方面：共舉辦 8 場次性別平權宣導活動，參與人次計 313 人；另推薦參加性別培力講習計 9 次 9 人。 (二)對學生之性別平等議題演講方面：共舉辦 7 場「促進性別平等、推動性別主流化相關政策宣導」活動或演講，參與學生人數計 2,565 人次。 ■國防部
--	--	--	---

				一、102 年由國防醫學院規劃於公衛研究所增設性別及多元文化組，目前刻正辦理相關師資、課程及期程規劃研議。 二、另為提升本部中、高階幹部素質及推動人員終身學習，每年遴選民間學校協助辦理高階管理班，並將性別平等課程納入終身學習課程講授，其中性別平等課程佔 5 小時，為重點講授課程。 三、本部所屬軍事學校有關心理及社會工作研究所，課程規劃性別教育課程，俾使學生瞭解性別間不同生活經驗並尊重相異處，有助未來學生於部隊、軍事機關服務所需。
(二) 鼓勵性別平等教育學術研究之發展與教材教法之開發	2. 鼓勵研發適合各個教育層級、領域之教學方法與教學媒材（例如情感教育、同志教育、家庭教育、心理健康教育）。	衛生福利部 教育部 內政部 國防部	短程 - 中 程	■ 衛生福利部 一、目前本部已統整心理健康促進及自殺防治教育宣導教材，並置於本部網站，供各界使用。教材型態包括：手冊、單張、海報、短片、廣播、數位課程等素材。 二、為提供家庭照護孕產婦及嬰幼兒的健康，國民健康署修訂編印「孕婦健康手冊」及「兒童健康手冊」，強化性別平等、家庭責任、生育健康、心理健康及嬰幼兒照護等衛教資訊。 三、國民健康署持續提供衛教手冊「婦女更年期保健手冊-迎接人生新旅程」及單張，供民眾索取及衛生局所和醫療院所使用。 ■ 教育部 一、102 年 6 月 5 日函知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教育部 102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發性別平等議題融入成人教育、家庭教育之行動方案實施計畫」，計畫中規範申請單位參考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 13 條規定之課程內涵（性教育、情感教育、同志教育）融入方案設計，計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等 5 校通過審查。 二、本部業於 102 年度大學校長會議、教務主管、經營管理研討

			會等，以適當方式向大學校院宣導，並請將相關議題納入課程規劃並開設相關課程。 三、本部鼓勵各大專校院成立性別相關研究社群或研究中心，並得進行教材教法研發、提供諮詢服務及資源整合等工作。101 學年度技專校院 3 區區域教學中心業補助教師進行性別教育教材教法研發計 11 案，並補助 1 案成立性別相關研究社群。 四、本部委請杏陵醫學基金會進行大專校院性教育工作指引工作指引及參考教材之研發，並於 102 年 12 月完成初稿。於 102 年 12 月 27 日、103 年 1 月 10 日及 14 日辦理「大專校院行政人員校園性教育研習」。 五、學群科中心持續辦理教師發展性別平等及性健康教育相關教材、教學活動設計與教學檔案等競賽與獎勵。另健康與護理學科中心 102 年已針對性教育蒐集「典範教學示例」，協助教師在課程設計、教材編選、教學實施之能力。 六、截至 102 年 12 月止，以「性別與情感」概念為主，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群共辦理 4 組跨縣市社群工作坊，以跨縣市協同合作方式，協助縣市發展教學示例。目前，已發展 5 件與情感教育相關的國小教學示例。 七、委託臺北市等 6 縣市政府編撰自閉症等 7 類身心障礙性別平等教育教材，國教署於 102 年 8 月 5 日邀集 6 縣市政府及本部性平委員研商上述性平教材觀摩及演示事宜，預計 103 年 2 月底前上傳已審查完成之教材，3 月底完成編印與發送。 八、國家教育研究院 102 年邀集中小學教師發展共 40 件性別平等教育教學示例，並於 102 年 12 月底完成初稿，目前正進行後續審查事宜。 九、有關情感教育、同志教育、家庭教育以及心理健康教育部
--	--	--	--

			份，除已完成相關單元部分外，未來亦將十二年國教課綱內容納入本系列教學影片製作內容之參考。 ■內政部 有關鼓勵研發適合各個教育層級、領域之教學方法與教學媒材部分，本部實施成效說明如下： 一、教學媒材部分： (一)警政署印製出版「警察機關分駐(派出所)常用勤務執勤程序彙編」，臺灣警察專科學校亦作為教材印製出版，針對性騷擾、性侵害、家庭暴力案件及與其相關之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法、性別平等教育法等法令，藉由情境案例與實務操作之講解，提供標準作業流程供未來遇案處置之參考。 (二)由中央警察大學林麗珊、黃富源等多位老師合著之「性別議題與執法」一書，內容共分9個章節，包含各個教育層級、領域及多元性別議題之探討，適合各個教育層級、領域教學使用。 (三)中央警察大學彙整印製100年3月8日全國婦女國是會議大會結論及新修訂之法律條文為教材，包括婦女政策之發展、與性別有關之人身安全法律、就業保障法律、健康維護法律、平等教育法律及婚姻家庭法律等內容。 (四)中央警察大學出版沈勝昂教授所著有關「性侵害與家庭暴力防治研究課程」之專業書冊，作為處理類似議題之研究參考。 二、教學方法部分： (一)中央警察大學完成將「性別議題與執法」列為共同必修科目，在通識教育課程中列入「愛情心理學」、「戀愛與婚姻」等相關選修課程，並利用各種資訊媒材，如網路、海報、警大雙月刊等多元方式，推展性別平等教育。
--	--	--	---

			(二)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情境教學中心設置溫馨會談室、醫療蒐證室、偵詢室與諮商室，懸掛《處理流程》等圖表與玩偶等各種情境教學，並設置「圖書閱覽室」，蒐集國內外關於婦幼安全的各種書籍、論文、研究報告與數位影音資料。另在教學演練流程方面，設計被害人報案後及犯罪嫌疑人等處理流程。 三、課程部分：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專科班、特考班均設「性別平等與性侵家暴處理」必修課程 2 學分；另專科班增設「家庭暴力案件執法實務」與「性侵害及性交易案件執法實務」2 門選修課程；新生預備教育訓練安排「從愛情選擇權談性別平等」專題演講 2 小時；巡佐班安排「警察婦幼安全工作介紹(含性別主流化)」3 小時，以上課程均含心理健康教育、情感、同志教育等。 ■國防部 一、本部軍事學校授課教師自編簡報及手冊；宣導場次播放「兩性交往：建立安全和健康的關係」影片，另運用 102 家庭教育年教學光碟宣導(含「珍愛家庭」、「慈孝家庭」、「代間傳承季」及「幸福婚姻季」)。 二、運用國立教育資料館編印教材(性別平等教育)、本部「性別主流化研習班光碟教材、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講義(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國立台南大學講義(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傳承)及教育部審定之公民與社會科及健康與護理課本。 三、102 年實施性別平等議題專業訓練課程教材摘述： (一)2 月-「國軍心理輔導幹部儲訓研習班第 23 期」研習，實施「性別情感問題個案輔導」、「性騷擾、同性戀等性別議題研討與輔導處遇」及「性別文化與輔導」等課程，強化國軍心輔幹部的性別意識與性別議題處遇專業能力。
--	--	--	---

				(二) 9 月-「國軍心理輔導士官儲訓研習班第 1 期」研習，實施「性別情感問題個案輔導」課程訓練，充實心輔能量及協助瞭解輔導工作推展方向與方法。 (三) 3 月-「在職專業訓練」，實施「性別教育－淺談性取向與身體界線」、「性別議題及教育」及「性別教育」等課程。 (四) 各級心輔人員依年度心理衛生（輔導）教育重點及案例擬訂教材重點，宣教內容包含「涉及兩性相關法令規定」、「面對情感問題如何應處」、「防範性騷擾（侵害）」，「兩個人的最佳距離」、「尊重男女大不同」、「包容彼此的差異，打造圓滿的家庭婚姻」及「正視情緒與壓力管理」等議題。 (五) 製播性別議題心輔單元劇： 依年度心理衛生（輔導）教育重點配合「莒光園地」電視教學節目播出，分別於 3 月 21 日播出「羽毛」、6 月 13 日「悟」、9 月 12 日「愛重來」、12 月 12 日「增進良性互動，妥善經營愛情」節目。 (六) 撥發性別議題影片及宣導品： 採購「愛情有沒友」195 套及「聽不到的聲音」195 片等 2 部性別教育影片，並製作「口袋飛盤扇」3,300 份及「造型筆(讚及勝利手指)」9,800 份等 2 項心輔推廣宣導品，撥發各級心理衛生中心，結合性別教育時機運用。
(二) 鼓勵性別平等教育學術研究之發展與教材教法之開發	3. 制定適合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具性別平等內涵的課程綱要。	教育部	短程	■教育部 一、99 學年度起實施「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之總綱－實施通則中明定，各科目教學或活動時應融入「性別平等」等社會關切議題，公民與社會、家政、生涯規劃、法律與生活、健康與護理各科目，涵蓋主題如兩性關係、兩性交往、性別與生涯、性健康

			及性別議題法律常識等，以充實高職學生學習內涵，並與日常生活密切結合。 二、現行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在性別平等教育及性教育方面，必修科目「健康與護理」、「公民與社會」、「家政」等學科列有不同性別角色的檢視及尊重、性別差異與性別平等、性別多元化的議題、性別角色的形成與影響因素、認識社會文化對性的影響、養成健康的性觀念、尊重與接納不同性取向者等課程內容。必選科目「生涯規劃」列有性別角色與生涯發展。另情感教育方面，必修科目「公民與社會」列有人己關係與分際主題，內容有家人與同儕關係、性別關係與平等尊重、情愛關係與自主等。必修科目「家政」列有擇偶與婚姻主題，內容有影響擇偶的因素、婚姻的意義與功能、婚姻角色與經營等課程內容。 三、業於 101 年 10 月 5 日發布「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暫行大綱」（以下簡稱暫綱），並將性別平等意涵納入暫綱及「幼兒園教保服務實施準則」；另擬參考國民小學採外加議題方式，啟動研究，以探討學前教育階段有關性別平等議題之內涵。 四、業委託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幼兒園性別平等教育學習指標及學習內涵建構計畫」，以實徵研究方式瞭解本土 2 歲至 6 歲幼兒之性別平等概念，目前業初步建置學習指標，刻正進行專家諮詢及問卷檢核，後續計畫進行問卷調查及現場幼兒觀察；本研究成果將納為「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暫行大綱」修整之參據。計畫辦理期程至 103 年 11 月止。 五、業已制訂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性別平等教育重大議題課程綱要。本部業於 101 年 5 月 15 日修正發布性別平等教育在內之重大議題，以符合性別平等教育法融入各學習領域實施。相關指標有：
--	--	--	--

				2-3-5 辨別不同類型的情感關係。 2-3-6 釐清性與愛的迷思。 2-4-8 學習處理與不同性別者的情感關係。 六、有關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融入中小學課程之具體措施，已由國教院整體檢討研議。
(二) 鼓勵性別平等教育學術研究之發展與教材教法之開發	4. 制定適合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具性別平等內涵的教科書之評鑑標準，並定期進行教科書內容性別檢視。	教育部	短程	■教育部 一、成立「中小學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諮詢小組」暨訂定「中小學教科書性別平等教育檢視指標」，其檢視指標包含「性別刻板印象」、「性別偏差失衡」、「性別經驗隱藏」、「性別用語偏頗」四大類型。 二、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教學資源之研發或蒐整，持續納入學科中心 102 年度工作項目，102 年度之數據：共 55 件：綜合活動 2 件、國文 3 件、地理 2 件、公民與社會 2 件、健康與護理 13 件、家政 16 件、資訊 2 件、音樂 2 件、生涯規劃 5 件、全民國防教育 8 件。
(二) 鼓勵性別平等教育學術研究之發展與教材教法之開發	5. 制定適合各級教育階段各類形式教材，融入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的基本規範或要點，並研訂檢核指標。	教育部	短程	■教育部 一、本部委託世新大學性別平等教育中心進行研訂「社會教育階段之教材融入性別平等教育議題檢核指標」計畫，預期完成社會教育階段之教材融入性別平等教育議題的參考指標，形式為指導方針（Guideline），提供作為編擬教材前之指引、教材出版印刷前及已經編印出版教材之檢核，或辦理社會教育活動之行動指引。本案已於 102 年 11 月 8 日、19 日循序提送本部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社會推展組第 9 次會議及第 9 次召集人會議審議，經第 9 次召集人會議決定，送請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3 年度第 1 次會議報告。 二、為了解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學實施成效，本部發展中小學

				學生性別平等教育素養檢核機制，爰於 101 至 102 年度，編製「國民小學學生性別平等教育素養檢核量表」，並賡續於 102 年至 103 年度編製「國民中學學生性別平等教育素養檢核量表」。 三、本部鼓勵各大專校院成立性別相關研究社群或研究中心，並得進行教材教法研發、提供諮詢服務及資源整合等工作。101 學年度技專校院 3 區區域教學中心業補助教師進行性別教育教材教法研發計 11 案，並補助 1 案成立性別相關研究社群。 四、國家教育研究院已完成 102 年度本案性別平等教育教學影片暨教學手冊，計有六個單元並含教學專文：「有色狼！-公共場所性騷擾」、「還是得叫他舅舅-亂倫案件處遇」、「遇見愛情-男生的情感表達」、「我愛我家-不同樣態的家庭故事」、「以前都是這樣啊！-性別與習俗」、「就這樣發生了-女生沒有說不要不代表要」等單元。 五、本部請國家教育研究院於 101 年啟動並在 103 年前完成 K-12 年級中小學課程相關研究主題，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中小學課程一案，已由國家教育研究院納入整體研議。 六、賡續規劃研發製作適合各教育層級之情感教育等教學媒材。
(二) 鼓勵性別平等教育學術研究之發展與教材教法之開發	6. 鼓勵社會各界發展具性別意識之優質正向媒體與文化教材。	通訊傳播委員會 文化部	短程 - 中 程	■ 通訊傳播委員會 一、為鼓勵廣播電視事業強化國人性別意識、尊重族群，並拓展關懷視野，本會訂定「一〇二年度補助廣播電視事業辦理媒體識讀教育活動作業要點」，補助非政府設立之廣播電視業者，針對社會大眾辦理媒體識讀教育相關之研習活動。本項補助總經費計新臺幣 140 萬元。本計畫除可強化一般社會大眾含性別平權意識在內的媒體素養，並將有助於廣電從業人員開發媒體教育之正面教材。

			二、本會 102 年度辦理媒體識讀教育補助計畫，補助鳳鳴廣播股份有限公司、新永安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及蓮友廣播電臺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家，總補助金額新臺幣 23 萬 4,735 元。其中鳳鳴廣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之「媒體識讀-性別平權講座」邀請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洪文玲教授、成功大學醫學系王秀雲副教授、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基金會高雄中心洪嘉宏及楊稚慧社工員、樹德科技大學通識學院高宜君講師、屏東教育大學教育行政研究所李銘義所長講授下列課程： (一)女工、女紅-媒體中的性別與工藝。 (二)自主的極限：從裘莉切除乳房談起。 (三)無敵鐵金剛與芭比娃-談日常生活中的性別平等教育。 (四)性別透視鏡。 (五)性別平等的現況與法規。 三、本項媒體識讀研習課程教導民眾認識和解讀媒體的能力，懂得分析、選擇適宜的內容。透過「性別平權講座」，讓民眾瞭解權利與生活息息相關，權利需要去爭取，法律則有責任保護弱勢者，知法者應善用法律。2 梯次總計出席人數計 106 人；參與學員通傳近用或媒體識讀正確觀念檢測及格率達 95.91%。 ■文化部 一、本部於 102 年 6 月 19 日訂定「文化部推廣文化平權補助作業要點」，可補助婦女所辦理之文化推廣、人才培育及藝文創作等活動，與國際文化交流或參與國際展(演)等活動： (一)補助導航基金會〈伏流潛行-女性運動者練功手記〉出版計畫，書寫、編輯、出版、發表三位在底層邊緣實踐多年的女性組織工作者。
--	--	--	--

			(二) 補助中華世界影像教育推廣協會〈當蘇三遇見茶花女〉紀錄片，透過紀錄片的方式記錄「臺北傳統戲劇團」社區媽媽們幕前幕後的心情轉變。 (三) 補助 2013 曉劇場性工作者平權創作計畫，透過訪談、記錄、讀書會、座談、劇本創作等方式，推廣性工作者平權概念。 (四) 補助臺北市日日春關懷互助協會《留住一片春光》--妓權古蹟歸綏街文萌樓文史推廣計畫，透過紀錄片拍攝、論壇舉辦和文化地景導覽，促進歸綏街街區有形文化資產及無形文化記憶的整體保存。 二、本部委託「社團法人臺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辦理「兒少新聞專屬網站--兒少新聞妙捕手」，結合兩所高中大眾傳播社共 40 人，進行校園廣宣與媒體識讀講座，透過案例分析檢視兒少新聞中是否有性別歧視之文字或報導，並研發 10 個教案，增進學生對於媒體識讀能力。 三、臺灣歷史博物館辦理臺灣女人系列專書計畫，蒐集整理館內相關研究成果與口述歷史，配合館藏婦女物件，內容涵蓋常民女性生活面向與議題，預計 103 年出版，另外持續進行「臺灣女人影音資料」剪輯及編輯作業，期待成為臺灣女性歷史與認識臺灣女性生命史的重要教材。 四、彰化生活美學館於《生活美學 app 季刊》設立「美女、觀」及「美男、觀」專欄，透過年度定期刊物專欄及廣告文宣頁的方式，以報導式介紹當代藝術家，藉由女觀及男觀性別觀點，有助民眾了解兩性對於藝術的差異觀點。 五、臺灣豫劇團將 102 年訂為「女人當家」主題年，以「女人當家」為企劃發想，推出三齣由三種不同特質的女性為主角的戲碼：《楊金花》《三打陶三春》《梅龍鎮》，《楊金花》為英姿颯發
--	--	--	---

				的巾幗女英雄故事、《三打陶三春》中處處可見性別平等觀念、《梅龍鎮》則闡述了為追求愛情的女性自主意識。「海玲學院」講座也以「戲臺上與真實生活中的女性角色」為講座主題。
(三) 檢討研修相關法律、推動媒體自律及公民團體與學界對媒體進行他律	1. 主管機關可利用性別相關案例及報告，透過教育宣導、業界座談等機會，減少媒體忽略性別意識的報導方式；或提供案例彙編供公民團體與學界推動媒體素養教育使用。	通訊傳播委員會 文化部	短程	■ 通訊傳播委員會 一、適時將民眾陳情案件轉知業者知悉參考改進外，並依據案例內容對業者進行行政指導，102 年 1 月至 12 月函轉業者之民眾申訴意見計有 18 件；此外，針對確定違規內容案件，透過記者會公告周知，並將其違規事實公布於本會網站供大眾周知參考。 二、為提升廣電內容品質，本會規劃辦理電視節目相關座談會，藉由從業人員之參與及互動討論，深化其性別平權意識，並提升知能，藉此更加深刻瞭解性別平權之重要性： (一) 本會已於 102 年 5 月至 10 月期間舉辦 6 場「廣播節目及廣告內容相關規範研討會」。本活動以輔導產業發展、提升節目品質及宣導相關法令規定為主要目標，針對現行業者違規樣態、節目內容產製及數位匯流環境等面向，邀請政府相關單位、學者專家及優秀廣播從業人員，深入全臺北、中、南、東各區與業者面對面溝通，並特別依各區聽眾及電臺屬性彈性調整課程，適切納入性別平等相關議題。5 月 23 日新竹場次，本會邀請內政部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委員會林副執行秘書維言以「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媒體責任」為題，向與會者宣導製播性別暴力相關議題時，媒體從業者應擔負之責任，期透過媒體以身作則，以更謹慎的方式處理涉及性別暴力的報導內容，向大眾宣導正確的性別尊重觀念及性別暴力防護機制。6 月 20 日臺中場次，邀請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楊參議筱雲擔任講座，為臺中、彰化、南投及金馬地區共 27 家電臺代表講授「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教育、文化與

				媒體篇」課程，除了從我國人口、教育、就業薪資、政治社會參與等層面審視性別平等現況，並列舉諸多性別平權報導案例，期打破傳統性別偏見，輔導業者產製更具性別平等意識之高品質內容。 (二)本會於102年10月3日及4日舉辦「102年各類型節目製播規範、法規暨案例研討會」，透過宣導相關法令及案例說明等方式，強化業者編審作業及內部問責機制，並將適時向與會媒體從業人員宣導有關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等相關觀念或規定，期透過意見交流，提供爾後相關政策推動之參考，讓業者除能消極避免違法受罰外，亦能積極提供豐富多元之媒體內容，以嘉惠廣大的視聽眾。 ■文化部 補助社團法人中華白絲帶關懷協會辦理「2013 媒體天空領航員計畫」，活動內容包含針對媒體工作者辦理之「媒體天空領航員研習課程（初、進階）」，促使媒體善盡社會責任；及針對校園青年辦理之「大學校園資訊素養講座」兩部分，透過研習課程，培養其成為傳播媒體倫理概念與媒體素養之種子。共計辦理完成1場專題演講、2場主題座談、2場主題演講及3場綜合座談，探討主題包含新聞報導與兒少新聞、兒少保護、多元文化、性別議題、新聞媒體經營與問責以及新聞媒體政策輔導等議題，並提出社區宣導策略，供給國內城鄉社區的校園、社團或家庭觀念宣導參考，參與人數男性77人，女性145人。
(三) 檢討研修相關法律、推動媒體自律及公民	2. 主管機關可以委託或鼓勵公民團體檢視國內平面、電子媒體中性別刻板印象、歧視現況，形成	通訊傳播委員會	短程	■通訊傳播委員會 一、本會現行無線廣播、電視事業換照審查委員會，及衛星廣播電視事業評鑑及申、換照委員會均已將公民團體代表納入，於審

團體與學界對媒體進行他律	政策建議，於相關法規修正時納入。同時，主管機關平日依照檢舉、監看媒體結果，隨時予以行政指導，並列入換照參考。	文化部	查廣電事業評鑑及申、換照案件中，提供對於性別平權等事項之審查意見，並提供改善建議。 二、本會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及境外衛星廣播電視事業評鑑及換照作業要點，及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評鑑要點皆已將「性別平權」重要辦理事蹟列為評鑑報告書、換照計畫書應載事項，並要求業者須檢附佐證資料，並有相對應的配分，藉以要求業者重視相關事項之推動與辦理。102 年度共完成 29 家有線廣播電視系統之評鑑作業，其中有 28 家系統辦理一場或一場以上的性別平權訓練課程或宣導；同年度共完成 39 家無線廣播電視業者之評鑑作業，其中有 16 家業者參加或辦理一場或一場以上的性別平權訓練課程或宣導。 三、本會建置「傳播內容申訴網」，受理民眾針對節目內容有違反廣電法規之虞的申訴案件，希冀利用此一公開平台，培養公民性別意識，並藉由他律的監督力量提升媒體製播品質。並將依規定，於各類講習及活動時，鼓勵公民團體檢視廣電媒體播送內容之適切性。102 年 1 至 12 月共接獲 1,889 件申訴案件。 四、本會 102 年 1 至 12 月間與性別相關核處案件如下（衛星電視）： （一）電視媒體：102 年 1 月至 12 月之核處案件數共 4 件，合計罰鍰金額新臺幣 40 萬元，其中綜藝節目 2 件，戲劇節目 2 件；說明如下： 1、八大綜合台於 101 年 9 月 9 日（14 時至 15 時）播出之綜藝節目：「11 克拉女王」；節目標示為保護級，其內容卻逾越保護級規定，違反電視節目分級處理辦法，給予警告。 2、緯來戲劇台於 101 年 8 月 23 日（18 時至 20 時）播出之戲劇節目：「玻鑽之爭」；該節目內容妨害兒少身心健康，罰鍰新臺
---------------------	---	------------	---

				幣 20 萬元。 3、緯來戲劇台於 101 年 9 月 10 日（18 時至 19 時）播出之戲劇節目：「玻鑽之爭」；節目內容妨害兒少身心健康，罰鍰新臺幣 20 萬元。 4、三立都會台於 102 年 6 月 18 日（23 時至 24 時）播出之綜藝節目：「國光幫幫忙」；節目標示為保護級，其內容卻逾越保護級規定，違反電視節目分級處理辦法，給予警告。 (二)廣播媒體：102 年迄今尚無此類違規核處案件。 ■文化部 本部於 102 年委託「社團法人臺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辦理「兒少新聞專屬網站 兒少新聞妙捕手」網站維運，該網站設置有「識讀媒體」、「觀察媒體」、「監督媒體」、「法律與自律」、「監督團體」各專區，民眾可透過此網站監督及檢舉平面媒體於兒少新聞中是否有不當報導，如涉及性別歧視、造成性別刻板印象等情形，藉以作為民眾申訴及與平面媒體溝通管道。該網站並定期舉辦平面媒體「金芭樂獎」，其中，《中國時報》、《自由時報》與《蘋果日報》在三則案例上分獲「單一新聞金芭樂獎」，而 2013 年度「金芭樂總冠軍」繼續由蘋果日報蟬聯。但進一步分析三年來四大報兒少新聞報導趨勢與表現，可發現《蘋果日報》與《動新聞》獲選單一新聞金芭樂獎逐年降低，中國時報及自由時報反而後來居上。本部並請該網站承辦單位整理分析民眾申訴或檢舉內容，將檢舉案件轉知 NCC 處理，並於座談或說明會中加強宣導，力促媒體自律並使傳播內容符合性別平等原則。
(三) 檢討研修	3. 輔導鼓勵媒體內部成立性別平	通訊傳	短程	■通訊傳播委員會

相關法律、推動媒體自律及公民團體與學界對媒體進行他律	等專案會議或委員會，自我增進性別相關知能，檢視媒體組織內部運作與其訊息製播是否符合性別平等原則及多元族群需求。	播委員會 文化部	- 中程 一、依本會職權並無強制要求各廣電媒體業者設立自律委員會或倫理委員會之法源依據，惟透過本會宣導，各業者於檢送評鑑及換照資料來會時，均會附上評鑑或換照期間內所召開上開會議之紀錄及照片等相關辦理情形。102 年度共完成 39 家無線廣播電視業者之評鑑作業，其中有 16 家業者參加或辦理一場或一場以上的性別平權訓練課程或宣導。 二、於辦理無線廣播業者評鑑換照現場訪視時，向各業者宣導促請加強辦理性別平權相關事宜，並於評鑑及換照辦法中，將各業者辦理相關事項之成果，列為重要審查項目。 三、於許可業者換發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執照時，要求業者遵守相關承諾事項，包括成立新聞自律委員會或倫理委員會等相關節目諮詢委員會，並於辦理頻道評鑑時，適時鼓勵業者於規劃節目時，留意節目製播方向應符合性別平等原則及兼顧多元族群需求，觀諸目前各衛星電視頻道業者多已依本會要求，於其內部成立倫理委員會或相關節目諮詢委員會，就自製及外購節目播出內容是否符合性別平等原則及多元族群需求進行審視。 四、於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營運計畫評鑑制度中，將從業人員性別平權訓練課程列為評分標準之一；各業者並可將其辦理相關事項之成果，列載於評鑑報告書及換照營運計畫中，作為重要審查項目之資料。102 年度共完成 29 家有線廣播電視系統之評鑑作業，其中有 28 家系統辦理一場或一場以上的性別平權訓練課程或宣導。 ■ 文化部 一、無線電視臺皆有自律委員會，定期召開兩性平權會議針對相關議題進行討論。
-----------------------------------	--	---------------------	---

				二、中華民國電視學會召開 102 年度兩性平權座談會，由臺視節目部總監李立國主持，邀請國立政治大學專任副教授方念萱擔任宣導講師，討論電視中的日常宣導性別與平權事項，參與單位(均為會員)：臺視、中視、華視、民視、公視等電視臺節目部經理與同仁，並提供案例予電視業者參考，俾憑製播性別平等原則及多元族群需求之節目。會議重點如下： (一)邀請各臺針對「性別平權」主題提出研討，主要都是針對戲劇節目內容是否有違性別平權，於製作節目時應分析其結果對於不同性別所產生的影響，以確保不同性別均能受益；另，戲劇中性別角色的處理，包括角色塑造、人物脈絡等，都應遵循性別平等原則。 (二)針對戲劇《罪美麗》、《含苞欲墜的每一天》和《那一年的幸福時光》等探討性別平等的實踐，避免性別刻板印象。
(三)檢討研修相關法律、推動媒體自律及公民團體與學界對媒體進行他律	4. 主管機關積極輔導媒體製作具性別友善精神的廣電節目、網路遊戲、平面專題報導等，同時檢視並研修法令，以建立新興媒體平臺規範。	通訊傳播委員會 文化部 經濟部	短程	■通訊傳播委員會 一、本會於辦理廣播(電視)事業營運計畫評鑑作業現場訪視時，均積極宣導各廣電業者於製作節目時，考量性別平等與多元族群原則，同時，於新修訂之廣播(電視)事業營運計畫評鑑作業要點中，亦將此項目列入審查評分項目之一。 二、本會衛星廣播電視事業評鑑、換照作業要點及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評鑑要點皆已將「性別平權」重要辦理事蹟列為評鑑報告書、換照計畫書應載事項，並要求業者須檢附佐證資料，藉以要求業者重視相關事項之推動與辦理。 三、本會依法持續監理，若有廣電節目涉違反性別平等內容，進而妨害公序良俗或兒少身心健康者，將依廣播電視相關法規定核處。(核處案件數如前四、(三)、2 項第 4 點之說明。)

			四、為符合性別正義，遵照『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所定原則檢視本會業管之通訊傳播法令，法務處法制人員業完成「行政院性別平等處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法規檢視種子」培訓，並就本會法令及各項行政措施實施性別影響評估法規檢視。 五、102 年本會組織法、通訊傳播基本法以及廣電三法（廣電法、有線廣播電視法、衛星廣播電視法）等性別影響評估法律案檢視部分，已通過 CEDAW 法規檢視系統審查；電信法配合填報本會法律案 CEDAW 之後續修正檢視後，亦完成 CEDAW 法規檢視線上系統填報作業。 六、有關行政措施（55 項）之符合 CEDAW 規定檢視作業，於 102 年 7 月 11 日提報至本會有外部性別議題專家學者參與組成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 次會議進行審議；經主席裁示重行檢視填報送請性平專家審查，並依專家學者意見進行修正補充，完成填報作業於 102 年 12 月 3 日提請本會第 3 次性平工作小組確認並送性平處最終審查。 ■ 文化部 一、輔導公共電視臺製作具性別友善精神之報導及節目等，辦理情形說明如下：「爸媽冏很大」是公共電視臺監製及首播的談話性節目。2009 年 10 月 26 日起，於每週一至週四下午 9 時整至 10 時整播出 1 小時。製作人為薛聖荼，主持人為李四端，其中許多單元皆針對性別議題進行討論，如「家事分工」、「我的小孩是同志」、「同志教育入校園！你贊成嗎？」等等。 二、輔導公共電視臺製作高畫質優良電視節目： 1. 製作高畫質連續劇「含苞欲墜的每一天」：本劇與一般單身女
--	--	--	---

			性在適婚年齡為主的故事不甚相同，其中涉及到在保守臺灣家庭裡甚少提及的性與愛的課題，藉由兩位女性主角來探討女性的自主意識，並映照出各自對待情慾與家庭的不同態度。 2. 製作單元劇「公視人生劇展--結婚不結婚」：探討現代女性結婚的目的與理由。 ■經濟部 一、獎勵研發具性別友善精神的網路遊戲業者：102 年舉辦「數位內容產品獎甄選」，鼓勵業者研發優質網路遊戲軟體，避免性別歧視或血腥暴力等內容。共計 42 件遊戲產品報名，總計評選出 3 件得獎產品；並透過頒獎典禮及後續相關活動，協助後續曝光。 二、持續推動業界自律與他律機制：102 年辦理市售遊戲軟體分級適切性抽查，總計抽查 115 件遊戲軟體，其中 66 款符合分級，49 款不符合，透過自律輔導機制，目前已有 44 款完成改善，其餘 5 款未於期限內改善，將移請地方政府依法逕行裁處。 三、建置網站溝通平台，落實遊戲分級： (一)建立行動 APP：102 年 6 月完成「遊戲軟體分級快查 APP」，便利隨時查詢遊戲資訊及協助各地方政府稽查作業。 (二)建立「遊戲軟體分級級別評量系統」：為協助辨識遊戲軟體分級級別，102 年 2 月完成「遊戲軟體分級級別評量系統」，作為辨識遊戲軟體分級級別之參考；提供業者於遊戲上市前依法正確分級，並提供民眾檢視家中遊戲級別，選擇適齡遊戲，達到保護兒少視聽權益之宗旨。 (三)建立檢舉管道：透過民眾主動檢舉，即時掌握遊戲分級之正確性，督促分級管理義務人遵循規範。102 年，總計接獲檢舉未
--	--	--	--

				標示分級共 23 筆，受理 18 筆；檢舉分級不當共 16 筆，受理 10 筆。針對受理案件，皆已釐清權責並輔導不符合規範的業者進行改善，已全數完成修正並予結案。 四、加強校園廣宣，提升正確遊戲觀念：102 年總計舉辦 15 場校園宣導，宣導重點「提醒勿玩物化女性或性別歧視的遊戲並尊重兩性遊戲選擇的傾向」；總計 5,192 位師生參與，包含男同學 3,000 位與女同學 2,192 位，男性占 58%，女性占 42%。
(三) 檢討研修相關法律、推動媒體自律及公民團體與學界對媒體進行他律	5. 鼓勵媒體針對不同性別、族群閱聽眾發展質量並重的收視調查，以瞭解其需求與收視反應。	通訊傳播委員會 文化部	短程	■ 通訊傳播委員會 本會目前於無線、衛星廣播電視事業評鑑及換照機制中，要求業者提出節目設計安排與目標觀眾之關係，作為審查評分參考，102 年辦理換照及評鑑之 109 家衛廣業者，有辦理頻道收視意願與安排滿意度調查、客服滿意度調查提報節目規劃與目標觀眾之關係、提出節目設計安排與目標觀眾之關係之業者家數為 94 家，比例達 86%；另於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評鑑中，亦要求業者針對收視戶進行頻道收視意願與安排滿意度調查，以及客服滿意度調查，並提出相關佐證，作為評分依據。 ■ 文化部 我國各媒體節目多元多樣，目前皆會依各所屬節目所設定目標對象(含性別)，設定收視率統計數據，並根據所得數據調整節目內容及安排策略。
(三) 檢討研修相關法律、推動媒體自律及公民團體與學界對媒體進行他律	6. 主管機關應要求媒體相關公(協)會結合公民團體辦理實務工作者相關訓練，引導媒體檢視性別平等相關指標落實現況，呈	通訊傳播委員會 文化部	短程 - 中程	■ 通訊傳播委員會 一、本會目前於辦理無線廣播電視事業、衛星電視事業評鑑及換照，及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營運計畫評鑑作業時，均要求各業者每年度需邀請主管機關與外部公民團體協辦員工訓練，內容

體進行他律	現多元價值內容。			除包括現行傳播法規外，也要求需加強有關性別平等相關內容，本事項辦理情形並將作為重要評分依據。102 年辦理換照及評鑑之 109 家衛廣業者，評鑑報告書及換照計畫書中有提供辦理性平事項（含從業人員性別平權訓練課程）之業者家數為 52 家，共辦理 128 場性平訓練課程。 二、各業者於評鑑或換照時均會說明所辦理之員工教育訓練活動，並附有師資、照片、簽到簿等佐證資料，附於評鑑或換照資料中一併送交本會，作為審查依據。 三、中華民國電視學會已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檢送性別平權相關資料供本會及所屬無線電視台會員參考。 ■文化部 本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委託民間團體辦理「102 年電視節目製作人才培訓」，要求業者需規劃性別平權課程，以引導電視節目製作工作者了解並落實性別平等精神。
（三）檢討研修相關法律、推動媒體自律及公民團體與學界對媒體進行他律	7. 主管機關應輔導與補助公民團體進行性別平等意識培力，發展對媒體監督的能力，增進文化公民權。	通訊傳播委員會 文化部	短程	■通訊傳播委員會 一、本會訂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補（捐）助預算執行作業規範」，補（捐）助民間團體及個人參與或舉辦通訊傳播相關活動。 二、為鼓勵廣播電視事業強化國人性別意識、尊重族群，並拓展關懷視野，本會訂定「一〇二年度補助廣播電視事業辦理媒體識讀教育活動作業要點」，於 102 年度補助非政府設立之廣播電視業者，針對社會大眾辦理媒體識讀教育相關之研習活動。本項補助總經費計新臺幣 140 萬元。本計畫除可強化一般社會大眾含性別平權意識在內的媒體素養，並將有助於廣電從業人員開發媒體教育之正面教材。

				■ 文化部 一、本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於委託業者辦理電視人才培訓時，要求業者安排性別平權課程。 二、補助社團法人中華白絲帶關懷協會辦理「2013 媒體天空領航員計畫」，活動內容包含針對媒體工作者辦理之「媒體天空領航員研習課程（初、進階）」，促使媒體善盡社會責任；及針對校園青年辦理之「大學校園資訊素養講座」兩部分，透過研習課程，培養其成為傳播媒體倫理概念與媒體素養之種子。共計辦理完成 1 場專題演講、2 場主題座談、2 場主題演講及 3 場綜合座談，探討主題包含新聞報導與兒少新聞、兒少保護、多元文化、性別議題、新聞媒體經營與問責以及新聞媒體政策輔導等議題。
（四）建立女性及各種性別弱勢族群在公共領域中的可見性和主體性	1. 鼓勵與輔導婦女、性別弱勢族群之藝文學習及參與，並協助其作品之公開呈現。	文化部	短程	■ 文化部 本部及附屬機關針對輔導婦女及弱勢性別辦理相關藝文活動 一、藝文參與 1. 臺灣交響樂團辦理「從伊索笛到梅麗桑」及「音樂中的莎樂美」兩場關於女性議題與音樂講座，並於 102 年在臺中辦理 12 場免費活力音樂講座，參與之學員中婦女佔 95%以上。 2. 臺灣博物館於 7-10 月配合旗袍特展辦理「旗裝藝服」旗袍元素創作工作坊，鼓勵男性觀眾參加活動，讓男性觀眾了解女性生命故事與旗袍歷史及藝術。 3. 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辦理卑南族婦女小米傳統栽種及文化傳儀活動：為傳承與復振卑南族傳統小米文化，辦理一系列對傳統小米栽種與祭儀活動，從燒壟、播種、除草、收成及入倉等，本活動參與成員以卑南族南王部落婦女為主。

				二、藝文創作及作品公開 1. 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自 101 年起鼓勵白色恐怖時期政治受難者之女性家屬投入人權歷史之口述歷史訪談計畫，瞭解其家人身陷白色恐怖事件，如何面對困境，走出生命中的陰影，截至目前已訪談 47 人。103 年將出版白色恐怖時期臺灣女性心路歷程論述之專書。 2. 臺灣歷史博物館 101 年辦理「臺灣女子・非常好」特展，於 102 年 5 月 2 日至 6 月 21 日移展至中國醫藥大學藝術中心，展出不同時代臺灣婦女相關生活物件，以及島內不同族群、地域、職業、教育背景的女性實現自我的人生故事，豐富臺灣女性百年來的生命圖像，並結合該校通識課程「女性與臺灣社會」之議題，讓更多學生及民眾得以認識臺灣女性生命發展之歷史與過程，共計 616 人次參觀。 3. 中正紀念堂 102 年辦理女性主題展覽計有「追夢 永遠的鄧麗君特展」、「糖果天后的藝想世界特展」、「迷宮・迷工——林懿娟個展」、「20 暨 21 世紀薩爾瓦多女性畫家視覺藝術聯展」、「首屆海峽兩岸女書法家作品大展」、「永遠的蔣夫人——蔣宋美齡逝世十週年紀念特展」、「陳豐美女士七十之美畫展」及「無形無距・情感——歐筱君、蔡蓓詩雙個展」等 8 檔以女性為主題或女性藝術家的展覽，參觀人次計 30 萬 167 人。
(四) 建立女性及各種性別弱勢族群在公共領域中的可見性和主體性	2. 積極蒐集女性史料並建立數位資料庫，多方培植女性文化人才，公平分配相關文化資源。	文化部	短程 — 中 程	■ 文化部 一、積極蒐集女性史料 (一) 本部「國民記憶庫計畫」委託宜蘭縣史館進行「宜蘭阿媽生命故事徵集計畫」，每年訪談 10-20 位 70 歲以上的女性耆老，記錄其生命故事並於頭城老街女性文化空間展出。

			(二) 臺灣美術館辦理藝術品典藏，透過蒐集建置女性藝術家資料以作為蒐藏女性藝術家作品依據，目前已建置西洋媒材與東方媒材類藝術家資料共 1719 筆。 (三) 中正紀念堂自今(102)年 2 月起與國史館合作辦理「蔣夫人宋美齡女士行誼口述訪談錄」計畫，全書預定於 103 年底出版。 (四) 國立臺灣交響樂團 102 年度《樂覽》，搜錄 66 位女性作者文章，鼓勵女性創作並針對 7 女性音樂家進行深入淺出之追蹤報導。 (五) 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鼓勵白色恐怖時期政治受難者之女性家屬共同投入口述歷史訪談計畫，了解其家人身陷白色恐怖事件，如何面對困境，走出生命中的陰影，執行至今約完成 47 位女性家屬訪談工作，持續以滾動式加入受難者女性家屬進行第三期訪談，了解她們在外界的無形牢獄中的生活情景及生命歷史，103 年將運用訪談成果出版白色恐怖時期以臺灣女性為主角的心路歷程論述專書。 二、多方培植女性文化人才 (一) 本部舉辦數位出版專業經理人工作坊，於國立政治大學公企中心舉行，邀請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三地的數位出版專業經理人來臺，與國內數位出版業界高階經理人進行經驗交流與分享，並介紹華文地區數位出版發展現況，約 82 人參加，女性為 51 人。 (二) 本部舉辦 102 年國際漫畫研習營，積極推動漫畫人才交流與培訓，共舉辦 4 場，參加總人數 2030 人，女性 1218 人。 (三) 國立臺灣博物館於 102 年度共招募新進導覽解說專業人員 4 人，其中女性佔 3 人，比例為 75%；人員進用後，執行導覽解說及教育推廣活動業務外，並接受不定期舉辦之教育訓練。
--	--	--	--

				(四) 臺東生活美學館自 9/7 起至 11/8 委託卑南、關山、洄瀾、大武、壽豐及玉里 6 個生活美學協會與成功愛鄉協會辦理 7 場次，並與 CEO 合作委託中華民國優格文化協會、美農社區發展協會辦理 2 場次「黃金人口」培訓研習。參與人數女性佔 4/5 以上。
(四) 建立女性及各種性別弱勢族群在公共領域中的可見性和主體性	3. 加強文化創意產業從業者的性別平等意識培力，提升女性文化創意產業人員之比例。	文化部	短程 - 中 程	■ 文化部 一、本部為健全藝術產業提升創作人才之比例，「2013 Made In Taiwan 新人推薦特區」每年度選出 8 位（組）臺灣年輕優秀藝術家於臺北國際藝術博覽會中展出，選出本年度 8 位新人藝術家（女性 3 位、男性 5 位）。 二、為促進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本部秉持性別平等原則辦理，102 年「輔導核心創作及獨立工作者進駐文化創意聚落」，共有 9 位女性文創工作者，占比率 42%，創作內容涵蓋金工藝術、時尚服飾、視覺藝術等等，對女性文創工作者進入產業環境有顯著成效。 三、本部舉辦數位出版專業經理人工作坊，於國立政治大學公企中心舉行，邀請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三地的數位出版專業經理人來臺，與國內數位出版業界高階經理人進行經驗交流與分享，並介紹華文地區數位出版發展現況，約 82 人參加，女性為 51 人。 四、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補助製作高畫質電視節目，其評選小組之組成，將優先符合性別平等比例原則，並於評選過程中納入性別意識，提醒評選小組委員，如申請節目案對於不同性別角色之呈現顯有偏頗，可適時向申請者提問說明，以提昇電視業者對於性別平等原則之重視，並鼓勵國內女性影像創作者，促進大眾

				對女性角色平衡而完整的認知。 五、本部舉辦 102 年國際漫畫研習營，積極推動漫畫人才交流與培訓，共舉辦 4 場，參加總人數 2030 人，女性 1218 人。
(四) 建立女性及各種性別弱勢族群在公共領域中的可見性和主體性	4. 積極扶植女性設計及藝文工作者或團體，並提升女性藝術決策管理人才的比例。	文化部	短程－中程	■ 文化部 一、本部文創產業創業圓夢計畫，以落實「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鼓勵優秀人才投入臺灣文創產業，提升我國文創產業質能為目標，目前補助獨立書店決策管理者 8 人，其中女性為 5 人。 二、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補助女性團長或負責人辦理傳習類計畫計 4 案，如「再興青年越劇團」等；補助女性團長或負責人辦理展演推廣類計畫「小巨人絲竹樂團」1 案；補助女性團長或負責人辦理出版類計畫計「心心南管樂坊」1 案；另辦理「102 年度歌仔戲青年人才培育暨駐園演出計畫」，完成招收女性歌仔戲優質演出人員計 8 名，其中 6 名業完成上半年度培訓課程及駐園演出《陳三五娘》、《山伯英臺》選折，共 276 場，累計 34,203 欣賞人次；其中 2 名業完成下半年度培訓課程及駐園演出，《白蛇傳·西湖借傘》、《陳三五娘·捧盆水》、《西廂記·月下訴情》、《薛平貴與王寶釧·回窯》、《薛丁山與樊梨花·寒江關》、《陳三五娘·雙吃醋》等選折，共 276 場，累計 35,810 欣賞人次，使其得以發揮並累積舞臺經驗與藝術實力，進而進入專業表演藝術職場。 三、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育成中心辦理 102 年度「工藝新趣-新工藝人才入籍活動計畫」，以扶植並提升女性參與工藝設計之人才，共計補助 56 人，女性 28 人(50%)。 四、本部舉辦 102 年國際漫畫研習營，積極推動漫畫人才交流與

				培訓，共舉辦 4 場，參加總人數 2030 人，女性 1218 人。
(四) 建立女性及各種性別弱勢族群在公共領域中的可見性和主體性	5. 獎勵舉辦女性運動賽事，表彰傑出女性運動員的成就。	教育部	短程	■教育部 一、為積極推展中小學女子壘球聯賽發展，鼓勵校際體育交流並廣植運動人口，提升我國學生體適能與運動競技實力，教育部自 82 學年度起舉辦女壘聯賽，業培育出無數優秀選手代表國家參與國際賽並榮獲佳績，並促進校園運動風氣蓬勃發展。 二、101 學年度女子壘球聯賽共計 45 隊、754 人參與，102 學年度賡續辦理。 三、補助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辦理「101 學年度全國大專校院啦啦隊大賽」、「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籃球聯賽」、「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排球聯賽」、「101 學年度大專校院足球聯賽」，分為男生組及女生組，本年度已辦理完畢，獲勝隊伍頒發獎狀鼓勵。 四、補助中華民國宜蘭縣政府辦理「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分為男生組及女生組，已辦理完竣，獲勝隊伍頒發獎狀鼓勵。 五、補助國立宜蘭大學辦理「102 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分為男生組及女生組，已辦理完竣，獲勝隊伍頒發獎狀鼓勵。 六、以國際體育運動組織規範及國際賽事競賽規程規定為前提，選派女性運動選手參與國際賽事，並提供相關選訓賽輔支援，本次代表我國參加 2013 年卡利第 9 屆世界運動會選手計 59 人，其中有 32 位女性選手參與 (54%)。 七、配合中央政府單位及民間團體辦理全國性特殊運動員傑出人員表彰活動，推薦傑出特殊運動員參選，其中獲獎女性共 8 人。 八、102 年輔導亞奧運單項運動協會舉辦「2013TLL 春季女子足球

				聯賽」、「2013TLL U15、U18 女子足球秋季聯賽」、「全國韻律體操錦標賽」、「2013 年南投女子壘球菁英賽」、「第 4 屆全國女子壘球超級聯賽-春季及總決賽」、「2013 年全國中小學女子壘球錦標賽」、「第 5 屆全國女子壘球超級聯賽秋季賽」、「102 年全國女子棒球錦標賽」、「2013 緯來女子職業撞球大賽第 1 站」、「2013 年 WPA 世界女子花式撞球錦標賽代表隊選拔賽」、「2013 年 WPA 世界女子 10 號球錦標賽代表隊選拔賽」等多場女性運動賽事，總計女子選手 1,676 人參加。
(四) 建立女性及各種性別弱勢族群在公共領域中的可見性和主體性	6. 加強推動適合女性與弱勢族群的運動項目、運動設施與友善空間。	教育部	短程 - 中 程	■教育部 一、 依據 102 年運動城市調查結果，有 53.3% 的女性滿意公眾運動場所設施，相較前一年度滿意比率略降原因，經查係 102 年調查增設「未使用過」之選項，發現有 16.7% 的女性未曾使用過公共運動場所設施，若排除未曾使用公眾運動場所設施者，滿意的正面評價將提高為 70.2%。 二、 為充實國內運動休閒設施，滿足民眾多元運動需求，體育署辦理「改善國民運動環境與打造運動島計畫」，期程自 99 年至 104 年，其中包含興建國民運動中心、改善國民運動設施等兩大策略，據此積極輔助地方政府興建國民運動中心，並考量女性最常從事之運動項目，將韻律教室、體適能中心、游泳池、綜合球場等列為國民運動中心之 6 項核心設施，目前體育署已核定補助 30 座國民運動中心，將於 103 年起陸續完工啟用，屆時應可提供女性更為優質之運動環境；另持續協助地方政府改善國民運動設施，活化舊有空間以提供更適合女性使用之運動環境。 三、 102 年運動城市調查結果有 31.3% 規律運動人口，較 101 年 30.4% 提升 0.9%，其中女性規律運動人口由 101 年的 24.8% 提升至

				27%，，由此可知女性規律運動人口正向上提升，並逐漸趨近男性規律運動人口，可見政府對女性之相關政策，及體育署對女性推展之運動政策、運動項目、建構友善運動設施及宣導已發揮效用。 四、 103 年度運動城市調查將增加質性研究部分，希可以更細膩地深入研究民眾(含女性)對休閒、運動的需求。 五、 辦理身心障礙運動樂活推展專案： (一) 102 年核定 10 座提供運動健身器材或運動課程。 (二) 103 年增加大專院校與所在縣市政府合作建立校園運動園區，辦理身心障礙者及銀髮族運動健身課程。
(四) 建立女性及各種性別弱勢族群在公共領域中的可見性和主體性	7. 鼓勵原住民族性別文化之探究，加強原住民族地區性別教育之推展。	教育部 原民會	短程 － 中 程	■教育部 一、補助臺灣原住民族文化推廣協會辦理「用愛擁抱家—家庭暴力防制戲劇宣導活動」。 二、補助社團法人台灣原住民基層教師協會辦理「原住民多元性別與家庭電影讀書會」。 三、102 年工作加強辦理針對弱勢家庭及原住民學童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原住民地區之性別教育仍依九年一貫國民教育之課程推動。 四、依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國民中小學教師每學年皆須接受至少 2 小時相關研習，就原住民族性別文化之探究，加強原住民族地區性別教育之推展，縣市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團議定期辦理到校訪視會專業對話等活動。 ■原民會 委託辦理「原住民族傳統性別文化專輯編撰計畫」，針對各族群

				分作傳統性別探究，期以本研究結果為基礎，落實原住民族性別平等教育，作為未來部落及各級學校性別主流化教育之輔助參考資料，俾加強原住民族地區性別教育之推展。
(五) 積極突破父權文化的束縛，建構無性別歧視的文化禮俗儀典	1. 持續檢視宗教、傳統民俗之儀典與觀念，例如婚姻、喪葬、祭祀、繼承、年節習俗等範疇中具貶抑與歧視女性的部分，並積極鼓勵推展平權的性別文化。	教育部 文化部 原民會 內政部 客委會	短程 － 中 程	■教育部 本部前於 97 年出版「性別與民俗教材及範例」在案，內政部於 101 年 7 月出版「平等自主 慎終追遠—現代國民喪禮」乙書，並經第 5 屆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課程教學組第 8 次會議決議，請國家教育研究院參酌研議，以列入相關課程或教材。 ■文化部 本部文化資產局 102 年度已委請性別 平等專家針對 3 項（包括花蓮縣豐濱 Makotaay(港口)部落阿美族 ilisin 豐年祭、鄒族戰祭 MAYASVI、東山碧軒寺迎佛祖暨遶境）新指定重要民俗核心儀式進行性別平等檢視，並於 102 年 12 月 24 日以文資傳字第 1023010391 號函請各縣市政府回報 102 年度辦理情形。 ■客委會 一、地方政府及社團申請補助辦理有關宗教及傳統民俗儀典活動時，本會將檢視其中有無貶抑與歧視女性的部分，如有即請申辦單位改善之；並優先補助辦理推展平權文化之活動。102 年補助社團法人新竹縣社區學習照顧服務協會等 4 個團體辦理 4 項計畫，業請受補助單位將性別平等意識融入客家文化禮俗，鼓勵女性參與，減少性別歧視並發揚客家文化。 二、102 年度「客庄十二大節慶」—「2013 東勢新丁版節」活動，融入性別平等觀念，在原有的新丁版「龜版」傳統儀式中，推出「千金版」，製作 120 斤「桃版」，傳達代表兩性平權之概

				念。 ■內政部 一、為積極突破父權文化的束縛，本部在喪禮習俗檢討後，即積極展開婚禮習俗之檢討，並於102年1月組成「現代國民婚禮研究改進專案小組」。 二、本部業於102年5月25日完成「國人婚俗觀念」調查報告，藉以瞭解普遍民眾對婚俗觀點，並提供婚禮專書撰稿者參考，作為性平專書說理之依據。 三、另於102年11月與臺南市政府共同辦理性平綠色聯合婚禮，倡導簡約、性別平等觀念之婚禮作法，期能將平權觀念落實於婚姻生活。 ■原民會 本會業委託辦理「原住民族傳統性別文化專輯編撰計畫」，針對全國14個原住民族群，分別辦理傳統性別的探究，於傳統民俗之儀典與觀念，加以檢視是否有貶抑與歧視女性的部分。又未來完成編撰後作為未來部落及各級學校性別主流化教育之輔助參考資料，俾加強推展原住民族地區有關平權的性別文化。
(五)積極突破父權文化的束縛，建構無性別歧視的的文化禮俗儀典	2.對文化禮俗儀典服務業者制定性別平等的評鑑指標，獎勵具性別意識且執行良好的文化禮俗儀典服務業者，並列為經常性年度獎勵案。	文化部 經濟部 原民會 內政部 客委會	短程	■文化部 文化禮俗儀典服務業者及NGO制定性別平等的評鑑指標，非屬本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法」所認定之民俗文化資產範疇；另傳統藝術中心補助有關文化禮俗儀典係針對表演藝術團體或個人，亦非服務業者及NGO，建請解除列管。 ■經濟部

			102 年辦理婚紗攝影業者座談會 2 場(7 月 19 日與 8 月 29 日)，於會中向業者宣導如何在服務中給予新人性別平等觀念，藉由業者的協助推廣，讓消費者在辦理婚禮時能有性平權的現代觀念，進而逐漸影響及改變在文化風俗上的傳統作法。 ■客委會 一、本會對於具性別意識之客家相關禮儀申請案件優先補助，並派員實地訪查各補助案之辦理情形及是否符合性別平等指標，102 年補助社團法人新竹縣社區學習照顧服務協會等 4 個團體辦理 4 項計畫，透過活動訪查及成果報告發現，女性參與禮俗文化研習人數較以前增加，且活動計畫及課程內容納入性別平等概念。 二、惟文化禮俗儀典服務業者之評鑑，非本會主管業務，故不另辦理評鑑作業。 ■內政部 依據殯葬管理條例規定，對殯葬服務業之輔導、管理、評鑑及獎勵，係屬各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權責，本部為加強對地方殯葬行政業務之督考，自 100 年度起每 2 年針對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殯葬管理業務績效辦理評量，其中地方政府落實對殯葬服務業者輔導與評鑑，亦列為本評量重要項目之一。為賡續辦理 102 年度評量作業，本部業於 102 年 3 月 1 日修正「內政部辦理直轄市、縣(市)政府殯葬管理業務績效評量」規定，並將「針對轄內『殯葬服務業者在服務過程中落實性別平等意識之情形』是否列入定期評鑑項目，或辦理相關輔導及獎勵措施」列為實地考核給分項目，藉以督促直轄市、縣(市)政府於評鑑、輔導轄內殯葬業者於提供喪禮服務過程中，積極落實性別平等與尊重多元價值。
--	--	--	---

				■原民會 本會業委託辦理「原住民族傳統性別文化專輯編撰計畫」，針對全國 14 個原住民族群，分別辦理傳統性別的探究，於傳統民俗之儀典與觀念，加以檢視是否有貶抑與歧視女性的部分。又未來完成編撰後作為未來部落及各級學校性別主流化教育之輔助參考資料，俾加強推展原住民族地區有關平權的性別文化。
(五)積極突破父權文化的束縛，建構無性別歧視的的文化禮俗儀典	3. 積極鼓勵多元文化教育的推動與實施，強化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師資之多元文化知能。	教育部	短程	■教育部 一、本部於 102 年 7 月 31 日~102 年 8 月 2 日辦理外籍配偶成人基本教育師資觀摩研習 1 梯次，提供國中小補校及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教師，在成人教育及多元文化專業知能課程，包括邀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何教授青蓉講授「多元文化與性別平等」(4 小時)、臺灣新移民文化交流協會嚴理事長沛澄(越南籍)講授「東南亞語言學習」(3 小時)，計教師 60 名(男 17 名，女 43 名)參加。 二、本部於 102 年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外籍配偶家庭教育活動中，已要求將「多元文化交流」、「性別平等」及「增進國人同理認識」等議題納入主題規劃，加強宣導，並採鼓勵夫妻、家庭共學之策略辦理。 三、本部 102 年業補助 19 個縣市運用國中、小學之校園閒置空間設置 28 所新移民學習中心，提供外籍配偶及其家人學習空間。並以培力課程、家庭教育活動課程、多元文化學習課程、技能輔導課程、人文藝術特色活動及政策宣導課程等六項為學習內涵。 四、持續督請師資培育大學，配合開設多元文化相關課程供師資生修習，並列入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指標內涵檢視各校推動情形，以提升師資生多元文化意識。 五、本部 102 年度核定東海大學等 5 校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教

				師增能學分班計 6 班。102 年補助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等 6 校辦理有關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計 269 萬 9,280 元。 六、現行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總綱規範各校應將多元文化及人權教育等重要議題納入相關課程。必修科目「公民與社會」之「日常生活中的人權議題」及「人權保障與立法」主題，包含外國人、移民和國際難民、住民自決、媒體報導侵犯隱私等所涉及之人權議題；在「文化與位階」主題，包含由語言、生活風格與自我關係來認識文化、文化形式與身分區別、文化位階與不平等問題；在「多元文化社會與全球化」主題，包含多元文化社會與全球化、認識多元文化現象、多元文化與全球視野等，強調全球移動、跨國境流動引發的新移民以及所引起的新移民公民權的議題。
(五) 積極突破父權文化的束縛，建構無性別歧視的的文化禮俗儀典	4. 積極研發符合性別平等原則之文化、儀典等相關文宣與教材教法。	教育部 文化部 內政部	短程	■教育部 一、教育部於 97 年度編輯《性別與民俗教材及範例》，並於 101 年度編輯《我們可以這樣教性別》一書中納入「重建平等習俗文化」章節內容，供學校作為課程教學之參考教材。 二、賡續利用技專校院相關主管會議宣導各校將內政部出版書冊融入相關科目教學內容。 三、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之總綱規範「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法治教育、人權教育、環保教育、永續發展、多元文化及消費者保護教育」等重要議題宜納入相關的課程中，以期讓學生在不同科目脈絡中思考這些議題，以收相互啟發整合之效。 四、納入本部中央課程與教學輔導諮詢教師團隊一性別平等議題輔導團年度計畫中，進度適時融入各學習領域教學。有關內政部「平等自主，慎終追遠—現代國民喪禮」一書之運用，並列入 102 年本部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計畫研議。

			■ 文化部 一、本部於 102 年 6 月 19 日訂定「文化部推廣文化平權補助作業要點」，可針對婦女所辦理之文化推廣、人才培育及藝文創作等活動，與國際文化交流或參與國際展(演)出等活動，102 年補助情形如下：補助財團法人導航基金會〈伏流潛行-女性運動者練功手記〉出版計畫，書寫、編輯、出版、發表三位在底層邊緣的弱勢運動實踐多年的女性組織工作者實踐歷程，及「底邊翻身與社會對話計畫」，透過焦點團體訪談、同志新移民論壇和客廳市議會等方式，勾勒出底邊人民的都市居住經驗。 二、文資局為保存推廣文化資產之核心價值與儀式內涵，出版指定之 14 項重要民俗文化資產系列專書，內容亦包含論述該項民俗之性別平等觀念；出版書籍寄送全國各縣市公共圖書館、各大學院校圖書館等計約 300 處，提供學生及社會大眾借閱，以擴大推廣層面。 三、國立傳統藝術中心臺灣豫劇團將 102 年訂為「女人當家」主題年，公演及活動多以「女人當家」為企劃發想，一甲子特別公演推出三齣由三種不同特質的女性為主角的戲碼：《楊金花》《三打陶三春》《梅龍鎮》，《楊金花》為英姿颯發的巾幗女英雄故事、《三打陶三春》中處處可見講求女性主義與性別平等觀念、《梅龍鎮》則闡述了為追求愛情不顧門第之別、旁人之見的女性自主意識。「海玲學院」講座也以「戲臺上與真實生活中的女性角色」為講座主題。 ■ 內政部 為編撰具性平觀點之《現代國民婚禮》專書，邀請專家學者組成
--	--	--	--

				專書編撰小組，102 年度已召開 8 次會議，完成專書初稿，規劃於 103 年 11 月出版。
--	--	--	--	---